



公司代码：600268

公司简称：国电南自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3 月 22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东晓	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审阅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后，书面委托公司董事长王凤蛟先生代表其本人对此报告及其摘要投赞成票。	王凤蛟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凤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国电南自母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为 247,283,242.22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4,728,324.22 元。

母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扣除本年度发放 2016 年股东现金红利 12,704,928.68 元后，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61,049,612.21 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董事会建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95,265,18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20,857,955.52 元。

上述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本公司、国电南自	指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华电集团、集团	指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南自总厂	指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
SRM	指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
maxDNA	指	将检测现场的硬件、网络安全性和 MAX1000+PLUS 的人机接口软件与动态网络应用（Dynamic NetworkApplication，简写成 DNA）结合在一起的分散控制系统
DEH	指	Digital Electric Hydraulic Control System，汽轮机数字电液控制系统，简称数字电调，是 DCS 的重要组成部分
DCS	指	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集散控制系统，是指以微处理器为基础，采用控制功能分散、显示操作集中、兼顾分而自治和综合协调的设计原则的新一代仪表控制系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电南自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odian Nanjing Autom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凤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舸	陈洁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证券法务部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证券法务部
电话	025-83410173; 025-83537368	025-83410173; 025-83537368
传真	025-83410871	025-83410871
电子信箱	s-dept@sac-china.com	s-dept@sac-ch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3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53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32
公司网址	http://www.sac-china.com
电子信箱	s-dept@sac-china.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证券法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电南自	600268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28/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新、毛彦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	曹再华、陈培毅



	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12月21日-2018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6,078,377,429.97	5,893,489,455.37	3.14	5,585,396,62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37,433,789.89	31,512,021.43	18.79	30,447,36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6,953,082.16	-83,753,110.56		5,368,77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12,218,356.57	465,938,715.98	-97.38	498,243,018.58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2,296,483,346.96	1,890,705,288.61	21.46	1,951,890,847.93
总资产	9,600,820,950.99	11,111,215,319.24	-13.59	11,020,801,067.40
期末总股本	695,265,184.00	635,246,434.00	9.45	635,246,434.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1.67	增加0.30个百分点	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4.43	增加1.96个百分点	0.2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及本期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07,289,055.89	1,554,354,672.16	1,501,204,129.14	2,415,529,57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07,594.60	36,600,388.01	18,105,485.75	113,835,51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6,264,322.42	-25,851,605.85	10,733,655.63	104,429,19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086,510.80	15,091,637.39	-212,292,458.16	773,505,688.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086,685.84	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确认“国电南自(江宁)高新科技园”剩余地块土地收储收益 44,117,868.55 元及 2017 年 6 月公司不再将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公司本期确认转让利得 24,363,827.92 元所致。	84,166,883.45	-804,34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220,249.89		42,779,252.09	27,948,31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				343,850.00



取得的资金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092.69		362,518.13	2,350,889.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10,010.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046,188.26		-9,644,047.67	-2,989,300.23
所得税影响额	-15,165,782.73		-4,409,484.27	-1,770,819.85
合计	84,386,872.05		115,265,131.99	25,078,587.2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适用 不适用**十二、 其他**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方向、主要产品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当前产业涵盖电网自动化、电厂及工业自动化、轨道交通自动化、信息与安全技术、电力电子等核心板块，同时以生产制造和系统集成作为支撑，主要在电力、工业、新能源等领域为客户提供配套自动化、信息化产品、集成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系列包括电网自动化产品、电厂自动化产品、水电自动化产品、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信息与安全技术产品服务、新能源和输变电系统集成业务等。

经营模式：（1）采购模式：公司实施“两级管理，三级权限”管控模式。供应链管理部是公司的采购管理归口部门，负责公司物资采购管理体系的建设、实施和监督管理，以及公司通用物资、大宗物资采购。子公司负责具体采购的实施。公司依托 ERP 系统和 SRM 系统，全面推行电子化采购，实现采购环境的透明、阳光、受控，有效实现合理的降本。（2）生产模式：公司根据自动化产品特点及工程项目需求，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对外通过增强与用户的交流沟通，协调生产与销售、研发部门的业务关系；对内强化生产计划的科学性、严谨性和生产调度管理流程控制。严控外协品采购的品种与质量，加强生产配套和采购配套管理，建立生产协调机制，提高生产人员素质与技能，改进生产工艺，强化技术改造，引进国际先进的全自动生产线及绿色制造技术，充分应用信息化系统 ERP 系统、制造过程管理 MES 系统和综合管理 Here 系统，提高生产能力和信息化管理水平，科学实施库存管理，确保生产过程平稳、有序。（3）营销模式：公司实施两级营销管控，市场管理部承担市场策划的一级营销管理职能，各子公司承担产品销售的具体销售工作，其销售体系相对独立。按照“对内实现资源共享（营销渠道管理），对外统一展示形象和综合竞争力”的原则构建区域联合营销体系。针对服务问题，公司开通 400 服务热线，迅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和投诉，实现了服务和监督的闭环管理。

2、行业发展概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电力行业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基础性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当前世界经济渐次进入复苏新周期，发达国家经济总体进一步复苏，但增速出现分化；新兴经济体是全球经济增长主要动力，其中中国经济发展超出预期。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推动高质量发展是今后国家制定各项政策的根本要求。电力自动化行业作为电力行业的重点发展方向，属于基础建设领域，其市场需求与电力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受电力市场改革、产能过剩、电力消费结构调整等的影响，电力需求增长缓慢，电力投资趋于下降。国内电力自动化行业整体技术实力较强，自主化程度较高，市场需求相对稳定，新的需求点持续涌现，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企业转型压力较大。公司作为中国电力自动化领域的先行者，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辉煌的历史、优良的传统、厚实的品牌和良好的干事创业风貌，在长期积淀中形成了如下核心竞争力：

1、公司具有专业优势。公司是电力自动化领域的先行者，也是主要的科研和产业化基地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电网、发电、轨道交通、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围绕行业各类新业态开展创新技术研究，拥有一大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在研究条件、能力建设、产品开发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

2、公司品牌具有市场影响力。公司是国内电力自动化行业的知名企业，具有良好的企业商誉和行业影响力，在业内树立了扎实的品牌形象，能够提供与行业内的专业技术、标准、管理机构深入交流和合作的平台。

3、公司管控水平不断提升。公司积极推进管控模式创新，坚持依法治企，加强风险管控，注重提质增效，在市场管理、科研管控、生产运营、财务管理、资产处置、纪检监察、党建工作等方面采取一系列优化措施并取得实质成效，着力提高企业内部管理控制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积极把握行业趋势，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以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落实“三去一降一补”五大任务为抓手，加快调整结构，深化改革创新，全面提质增效，推进瘦身健体，着力提升发展质量效益，公司各项工作保持稳步向好态势。

1、法治建设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法治建设，一是加强制度建设，确保依法合规经营。（1）强化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到位，制定“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办法，全面推进依法治企工作；（2）增强风险管理，保障经济安全，颁布《国电南自法律纠纷案件管理办法》；（3）提升合规建设，完善风险体系，编制“南自法典”，实现风险管理的规范化、体系化和制度化，并实现规章制度法律审核率 100%。二是强化普法教育，提高依法治理能力，以与公司和员工权利义务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为主要内容，努力提高领导干部依法经营、依法管理、依法决策、依法维权的能力和水平。三是推进合同管理，完善“法律体检”工作。（1）所有经济合同通过 ERP 合同管理系统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法律审核是必经环节，法律审核率达到 100%。（2）“法律体检”专项工作先由各部门、单位开展自查，对照主要指标排查风险源点，通过综合分析判断、自我诊断，对自查发现的重大法律风险源点，列明风险及受控状态、制订整改措施等，形成《法律体检报告》。四是建立管理体系，积极维护合法权益，公司按照《国电南自法律纠纷案件管理办法》，根据涉案金额实行三级管理体系。五是狠抓队伍建设，加大风险管控体系，已建立由总法律顾问—证券法务部—子公司专（兼）职法务人员组成的三级法律管控体系。

2、内控管理提升

完善职能管控体系，梳理公司规章制度，修订公司《差旅费报销管理规定》《八项费用管理办法》《通讯费用管理规定》《营销人员管理办法》等。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深入开展内控评价，优化流程、强化考核，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预警机制的指标体系，以关键风险为基点，量化预警指标和区间，明确管理权责和程序，实现对重大风险的实时、动态预警管理，坚决防止违规交易、利益输送等违纪违法行为。

3、专业稳步发展，巩固拓展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订货合同金额 85.18 亿元，回款 71.0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均有增长。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60.7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3.14%；实现利润总额 2.23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6.98%；实现净利润 15,696 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74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8.79%。

4、优化研发体系，加强科技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顶层设计，逐步完善业务驱动、专业明晰、统分结合的两级研发体系；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申报与认定；连续两年获得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大型一级企业评定；成功申报并蝉联“2017 年（第 16 届）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2017 年（第二届）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榜单；通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获得国家工信部颁发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公司检测中心通过国家认可委组织的 CNAS 复评审核，取得实验室认可证书。《电力自动化设备》入选美国工程信息公司新版 EI 数据库及科技部中信所“中国科技核心期刊”新版目录，获评“2017 中国国际影响力优秀学术期刊”及年度“中国电力行业优秀期刊”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科技研发项目共计 109 项，完成省部级新产品新技术鉴定 21 项。获得专利授权 1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71 项。获得专利受理 2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2 项。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授权 37 项；录用、发表科技论文 138 篇；主持和参与制修订国标、行标 15 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 11 项，其中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

5、产业园建设尚在推进

“中国（南京）电力自动化工业园”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与保利江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成立项目公司共同开发。目前，双方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已成立，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电网产业累计订货 384,11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79,014.24 万元。

近年来，变电站自动化领域投资增幅趋缓。报告期内，公司密切跟踪智能电网市场需求变动，变电站自动化业务继续保持电力系统稳定份额。中标国家电网公司变电站工程 409 项，其中 500kV 及以上变电站 40 项，220kV 变电站 122 项，110kV 及以下变电站 247 项。此外，公司在光伏、风电、地电、石化、冶金、数据中心等行业得到应用与推广，在拓展电力系统外（工业用户）市场方面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在海外市场，公司中标白俄罗斯、安哥拉、乌干达、印尼、马来西亚、越南、肯尼亚、伊拉克、阿尔及利亚、孟加拉等地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配网自动化专业中标山东、江苏、湖北、广东、浙江、天津、上海等多地项目。

目前，智能微电网及预装式变电站市场处于推广阶段，市场正在培育。公司智能微电网产品利用就地安装太阳能、风能、水能等各种分布式能源，以较少的储能提高系统的供电可靠性，减少对环境污染，同时，也可以为特定用户提供“定制电力”服务。公司预装式变电站全站解决方案，包含变电站所有设备，把“建设一个变电站工程”升级为“定制一个变电站产品”，简化了用户行为。通过标准化设计平台统一，按照系统性、安全性、可靠性、易维护、一体化的原则，安装在预制好的舱体内，实现变电站整体的智能化、预装化、产品化。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山东、安徽、江苏等多地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总承包业务在新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领域和各发电项目电气设备集成领域持续开拓。海外市场中，在肯尼亚、乌干达、孟加拉、伊朗市场等多个国家均有项目储备。

2、报告期内，公司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产业累计订货 95,20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78,480.20 万元。

报告期内，轨道交通业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在铁路市场占有率保持稳定，地铁市场进一步拓展。公司为宝兰高铁提供了部分自动化系统、控制系统、在线监测系统及设备。此外，公司中标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物资采购项目、武汉地铁项目等一批工程。

热控专业：公司凭借以 maxDNA 分散控制系统为核心，覆盖机、炉、电、辅、仪控制和信息技术一体化的全面解决方案，在国内电力市场得到广泛认可，同时公司将适应市场发展需求向智能电厂、数字电厂转型，并积极延伸产业链，加大在煤炭、船舶、化工领域的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华电句容二期 DCS 项目，包含主机 DCS、DEH 及脱硫、脱碳、湿除 DCS 等，实现了全厂一体化控制；实施华电莱州 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工程，该项目 DCS 系统是 maxDNA 系统首次在百万二次再热燃煤机组采用全厂现场总线控制技术，该电厂也是全国首座三维数字化智能生态电厂。

电气自动化专业：作为公司传统业务，为发电企业提供涵盖电厂网控、电厂厂用电、电厂电气综合自动化系统的发、配、输、用电监控和测控，提供各个容量等级的电厂电气自动化的完整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实施华能 630 项目系统集成项目，完成电气二次、电气一次、通信系统、预制仓等设备的集成设计供货。

3、报告期内，公司信息与服务累计订货 45,85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9,929.6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安全业务稳步提升，具备信息安全、管理及互联网应用、生产实时控制、ERP 开发与实施、信息系统运维、信息化项目监理等“六位一体”的 IT 技术支持服务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国家电网西北分部电力调控中心智能电网调度技术支持系统（四级）和一批超高压变电站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评估等一批重点项目。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以大数据技术为核心技术，致力于电力生产过程实时监控和分析的锐思工业互联网平台，投入研发运营，是目前国内电力行业领先的工业互联网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筑智能化领域不断开拓，提升平台技术和大项目管理能力；在变电站视频监控及厂区视频监控领域，提高公司设计和实施能力，中标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类集中规模招标采购等项目。

4、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累计订货 326,63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13,784.24 万元。

目前，水电市场形势较为严峻，水电投资规模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拓展水电自动化专业，技术水平和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在中标和实施传统监控项目的同时，大力推广软件项目，完成了乌江渡电厂和东风电厂水电远程诊断平台项目的试运行，得到了广泛认可；公司推广应用大坝安全监控平台，中标福建周宁抽水蓄能电站安全监控工程等项目；公司在水资源及水利信息化专

业方面，实施金沙江上游川藏段流域水情自动测报系统（首期）建设及运行项目，是公司自主实施的首个重大流域水情测量、预报、分析的项目，完成了项目的初步验收。

报告期内，公司以电力电子节能、电能治理、能量转换三个主要方向推进高压变频器、再生能量回馈、SVG 等产品应用。变频产品线实施了河北、广东、福建等多地项目，所有设备一次投运，运行稳定，给水泵节电 25%以上，厂用电下降 1 个百分点左右。同时对往年投运的部分产品进行了升级。静态无功补偿产品线实施多个项目，其中华东徐闻下桥二期东方红风电场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是海上风电场，标志着 SVG 产品适应高海拔、高湿度、等各种恶劣环境，可在全天候气象条件下长期稳定运行。

目前，光伏发电已基本进入依靠市场驱动的模式，产业格局趋向优化，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报告期内，在光伏项目领域，公司拥有光伏行业和电力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施工、安装、调试和运营的人才队伍，承接山西、辽宁、吉林、江苏等多地项目。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078,377,429.97	5,893,489,455.37	3.14
营业成本	4,739,443,598.58	4,540,123,873.47	4.39
销售费用	364,950,582.12	418,987,172.07	-12.90
管理费用	532,925,786.57	547,465,909.77	-2.66
财务费用	155,067,894.79	167,554,373.39	-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8,356.57	465,938,715.98	-9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48,105.96	-2,092,862.8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90,729.12	-104,716,771.98	不适用
研发支出	257,791,422.11	269,623,750.72	-4.39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60.78 亿元，同比增加 1.85 亿元，完成本年度预算的 101.30%，其中：产品类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总包类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本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电力自动化设备	5,928,239,871.21	4,619,669,703.60	22.07	2.41	3.78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网自动化产品	2,205,139,972.77	1,365,497,560.82	38.08	3.91	-1.00	增加 3.08 个百分点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585,002,379.81	547,548,515.57	6.40	-6.10	-3.88	减少2.17个百分点
电厂自动化产品	426,288,564.58	301,067,077.66	29.37	8.44	5.29	增加2.11个百分点
信息技术业务产品	116,732,828.91	60,775,623.84	47.94	-32.70	-29.41	减少2.43个百分点
新能源产品	1,740,876,452.45	1,610,738,576.06	7.48	19.59	24.93	减少3.95个百分点
节能减排产品	225,202,052.60	213,308,834.17	5.28	-5.03	5.18	减少9.20个百分点
水电自动化产品	171,763,921.47	133,175,663.80	22.47	37.54	21.05	增加10.57个百分点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185,489,367.80	134,860,818.42	27.29	-31.66	-36.07	增加5.02个百分点
信息安防产品	82,563,137.63	72,693,705.57	11.95	90.27	119.90	减少11.87个百分点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173,024,102.18	168,554,726.80	2.58	-47.14	-37.99	减少14.38个百分点
其他	16,157,091.01	11,448,600.89	29.14	-7.50	-9.17	增加1.3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	2,029,609,293.87	1,479,877,359.92	27.09	-24.43	-27.39	增加2.97个百分点
华北	1,434,367,696.13	1,195,996,855.51	16.62	68.11	82.30	减少6.49个百分点
西北	358,383,120.89	237,651,679.41	33.69	-44.52	-57.47	增加20.19个百分点
东北	435,171,528.50	340,352,507.26	21.79	56.77	91.28	减少14.11个百分点
华中	839,744,308.40	634,689,606.52	24.42	139.12	248.10	减少23.66个百分点
南方	810,117,817.58	718,370,019.30	11.33	-14.39	-12.57	减少1.84个百分点
海外	20,846,105.84	12,731,675.68	38.93	-27.76	-24.28	减少2.8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产品推介力度，电网自动化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毛利率有所上升；电厂自动化产品、新能源产品、水电自动化产品、信息安防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输变电总承包业务、信息技术业务、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五大发电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公司在相关地区的销售受上述客户在相关地区投资的影响。

①节能减排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9.20%，主要原因是公司节能减排专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规模效应没有充分发挥所致。

②水电自动化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10.57%，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本期开票合同毛利率较高所致。

③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5.02%，主要原因是轨道交通专业上年同期开票合同毛利率较低所致。

④信息安防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11.87%，主要原因是信息安防专业市场竞争激烈核心竞争力不强所致。

⑤智能一次设备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14.38%，主要原因是智能一次设备专业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所致。

⑥同一地区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在该地区所销售的产品类别发生变化。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NDT650 监控系统	250 套	230 套	20 套	-3.85	-4.17	0.00
PS640U 系列保护装置	20,196 台	20,196 台	0 台	-0.21	-0.21	0.00
PSR660 系列数字式综合测控装置	6,021 台	6,021 台	0 台	-0.10	-0.10	0.00
城乡电网 6800 智能电源柜	468 面	468 面	0 面	-22.90	-22.90	0.00
高低压配电柜	1,771 面	1,862 面	71 面	-20.73	-39.82	-13.41
发变保护装置(含 DGT801U 发变 组保护装置、数字式发电机保护 装置 SDG801E 等)	965 台	929 台	36 台	40.88	40.33	56.52
PS690U 系列保护装置	4,263 台	4,167 台	96 台	65.23	61.64	500.00
电力电子装备(含变频器、静止无 功发生器等)	74 台	74 台	0 台	60.87	60.87	0.00
SDX800 通信服务器	300 台	290 台	10 台	36.36	38.10	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高低压配电柜：由于订货减少，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发变保护装置：由于订货增加，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有所增加；由于部分产品在 2018 年发货，2017 年底产品库存量统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PS690U 系列保护装置：由于订货增加，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有所增加；由于部分产品在 2018 年发货，2017 年底产品库存量统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电力电子装备：由于订货增加，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有所增加；

SDX800 通信服务器：由于订货增加，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有所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电力自动化设备	材料成本	4,040,968,465.94	87.47	3,888,704,855.37	87.36	3.92
电力自动化设备	人工成本	315,592,389.65	6.83	303,332,800.61	6.81	4.04
电力自动化设备	制造费用	263,108,848.01	5.70	259,489,867.50	5.83	1.39
合计		4,619,669,703.60	100.00	4,451,527,523.48	100.00	3.7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电网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1,152,046,397.70	84.37	1,188,342,488.07	86.16	-3.05
电网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138,378,009.00	10.13	117,600,976.43	8.53	17.67
电网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75,073,154.12	5.50	73,306,935.00	5.31	2.41
合计		1,365,497,560.82	100.00	1,379,250,399.50	100.00	-1.00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材料成本	536,391,170.81	97.96	559,933,826.09	98.30	-4.20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人工成本	5,679,853.87	1.04	4,930,415.95	0.87	15.20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制造费用	5,477,490.89	1.00	4,761,314.48	0.84	15.04
合计		547,548,515.57	100.00	569,625,556.52	100.00	-3.88
电厂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210,138,653.52	69.80	240,035,355.34	83.94	-12.46
电厂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45,057,327.38	14.96	43,292,590.62	15.14	4.08
电厂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45,871,096.76	15.24	2,625,643.09	0.92	1,647.04
合计		301,067,077.66	100.00	285,953,589.05	100.00	5.29
信息技术业务	材料成本	11,410,049.00	18.77	16,238,958.12	18.86	-29.74
信息技术业务	人工成本	39,597,271.24	65.16	30,520,646.80	35.45	29.74
信息技术业务	制造费用	9,768,303.60	16.07	39,333,704.83	45.69	-75.17
合计		60,775,623.84	100.00	86,093,309.75	100.00	-29.41
新能源产品	材料成本	1,524,764,367.62	94.66	1,205,403,609.28	93.49	26.49
新能源产品	人工成本	12,818,121.70	0.80	10,393,009.17	0.81	23.33
新能源产品	制造费用	73,156,086.74	4.54	73,529,115.85	5.70	-0.51
合计		1,610,738,576.06	100.00	1,289,325,734.30	100.00	24.93
节能减排产品	材料成本	195,543,894.17	91.67	175,034,446.02	86.31	11.72
节能减排产品	人工成本	8,556,367.61	4.01	14,568,489.34	7.18	-41.27
节能减排产品	制造费用	9,208,572.39	4.32	13,200,123.25	6.51	-30.24
合计		213,308,834.17	100.00	202,803,058.61	100.00	5.18
水电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114,943,759.71	86.31	83,133,464.46	75.56	38.26
水电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15,537,103.45	11.67	19,519,618.71	17.74	-20.40
水电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2,694,800.64	2.02	7,366,000.93	6.70	-63.42
合计		133,175,663.80	100.00	110,019,084.10	100.00	21.05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101,569,881.21	75.30	177,179,462.07	83.98	-42.67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25,903,510.48	19.21	27,834,901.19	13.19	-6.94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7,387,426.73	5.48	5,949,777.88	2.82	24.16
合计		134,860,818.42	100.00	210,964,141.14	100.00	-36.07
信息安防产品	材料成本	63,454,914.92	87.29	18,473,460.91	55.88	243.49
信息安防产品	人工成本	5,513,358.28	7.58	6,394,063.43	19.34	-13.77
信息安防产品	制造费用	3,725,432.37	5.12	8,189,418.44	24.77	-54.51
合计		72,693,705.57	100.00	33,056,942.78	100.00	119.90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材料成本	128,633,054.90	76.32	222,346,901.10	81.80	-42.15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人工成本	13,063,305.98	7.75	22,797,812.77	8.39	-42.70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制造费用	26,858,365.92	15.93	26,686,072.54	9.82	0.65
合计		168,554,726.80	100.00	271,830,786.41	100.00	-37.99
其他	材料成本	2,072,322.38	18.10	2,582,883.90	20.49	-19.77
其他	人工成本	5,488,160.66	47.94	5,480,276.20	43.48	0.14
其他	制造费用	3,888,117.85	33.96	4,541,761.21	36.03	-14.39
合计		11,448,600.89	100.00	12,604,921.31	100.00	-9.17
总计		4,619,669,703.60		4,451,527,523.48		3.7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成本构成总体基本稳定，受订单规模等因素影响个别产品成本构成有所波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56,922.6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94,998.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6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7,824.2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8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率(%)
税金及附加	49,762,389.36	61,386,147.66	-11,623,758.30	-18.94
销售费用	364,950,582.12	418,987,172.07	-54,036,589.95	-12.90
管理费用	532,925,786.57	547,465,909.77	-14,540,123.20	-2.66
财务费用	155,067,894.79	167,554,373.39	-12,486,478.60	-7.45
资产减值损失	237,710,933.01	190,818,815.97	46,892,117.04	24.57

说明：

- ①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18.94%，主要原因是“营改增”后，公司整体税负有所降低所致。
②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4.57%，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24,333,551.8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33,457,870.31
研发投入合计	257,791,422.1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2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6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2.98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聚焦重点创新领域针对性地开展技术研究，推进示范工程项目建设，积极促进公司科研体系跨专业协同合作，持续完善科研管理体系改进和建设，开展技术调研、技术交流和人才储备，重点围绕电网自动化、电厂及工业自动化、轨道交通自动化、信息与安全技术、电力电子等五个领域的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与产品，开展技术创新和整体解决方案的规划与研究。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科技研发项目共计 109 项，完成省部级新产品新技术鉴定 21 项。获得专利授权

1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71 项。获得专利受理 2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2 项。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授权 37 项；录用、发表科技论文 138 篇；主持和参与制修订国标、行标 15 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 11 项，其中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8,356.57	465,938,715.98	-453,720,359.41	-9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48,105.96	-2,092,862.81	71,240,968.7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90,729.12	-104,716,771.98	-159,773,957.14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77,310.21	358,722,176.95	-542,099,487.16	-151.12
净利润	156,964,935.35	154,675,493.75	2,289,441.60	1.48

说明：

- 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的供应商货款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所致。
- 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在建工程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 ③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票据融资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其他收益-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113,003,536.75	107,864,418.54
其他收益-民政企业增值税返还	3,169,816.23	1,334,328.85
其他收益——科技基金	2,450,000.00	2,682,115.00
其他收益——企业发展基金	29,770,249.89	40,097,137.09
资产处置收益	48,329,459.55	84,166,883.45
投资收益-股权处置收益	24,363,827.92	2,010,010.26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05,598,843.04	129,318,663.93
利润总额	223,325,920.18	208,747,329.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总额	117,727,077.14	79,428,665.57

说明：

1.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主要是：本期公司确认“国电南自（江宁）高新科技园”剩余地块土地收储收益 44,117,868.55 元。
2. 投资收益-股权处置收益是：本期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 股权，对其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2017 年 6 月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公司本期确认转让利得 24,363,827.92 元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	情况说明
------	-------	-----------	-------	-----------	-----------	------

		的比例 (%)		的比例 (%)	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820,682,722.52	8.55	1,223,132,546.93	11.01	-32.90	主要原因是本期到期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到期承兑商业汇票及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20,869,477.31	2.30	383,709,945.53	3.45	-42.44	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尚未承兑或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较期初有所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4,264,468,886.73	44.42	4,685,917,115.74	42.17	-8.99	
预付款项	228,922,321.51	2.38	323,652,909.25	2.91	-29.27	主要原因是以前期间预付账款在本期结算所致。
应收股利	6,897,500.00	0.07			100.00	原因是应收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已经宣告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8,673,951.30	2.07	224,778,412.91	2.02	-11.61	
存货	834,983,255.04	8.70	920,236,232.61	8.28	-9.26	
其他流动资产	5,431,653.38	0.06	5,494,459.40	0.05	-1.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0,726,647.55	3.44	352,212,847.55	3.17	-6.10	
长期股权投资	222,594,643.19	2.32	208,845,096.03	1.88	6.58	
固定资产	1,113,499,685.11	11.60	1,286,881,215.37	11.58	-13.47	
在建工程	42,913,750.44	0.45	74,374,197.39	0.67	-42.30	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了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所致。
无形资产	412,429,867.10	4.30	437,015,464.06	3.93	-5.63	
开发支出	47,635,537.08	0.50	113,812,308.45	1.02	-58.15	主要原因是本期将符合条件的研发投入资本化所致。
商誉	2,185,677.63	0.02	2,185,677.63	0.02		
长期待摊费用			2,594,458.12	0.02	-100.00	本期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20%股权,对其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2017年6月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186,149.57	1.26	109,599,506.59	0.99	10.57	
其他非流	726,719,225.53	7.57	756,772,925.68	6.81	-3.97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2,041,400,000.00	21.26	2,410,671,232.73	21.70	-15.32	
应付票据	760,854,572.07	7.92	1,683,448,269.68	15.15	-54.80	主要原因是本期到期承兑了以前期间开具的商业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2,781,692,632.38	28.97	3,092,272,012.47	27.83	-10.04	
预收款项	198,332,918.81	2.07	230,834,189.78	2.08	-14.08	
应付职工薪酬			511,240.30		-100.00	本期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20%股权，对其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2017年6月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应交税费	125,354,241.54	1.31	155,719,958.51	1.40	-19.50	
应付利息	3,418,047.61	0.04	1,764,383.56	0.02	93.72	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尚未支付的借款利息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180,729,798.58	1.88	48,856,973.66	0.44	269.92	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已宣告尚未发放的少数股东股利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28,523,652.98	2.38	219,210,538.35	1.97	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000,000.00	1.31	26,000,000.00	0.23	384.62	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较期初有较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7,081.24	3.60	-100.00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到期承兑了上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2.60	21,000,000.00	0.19	1,090.48	主要原因是本期为优化债务结构及生产经营需要增加的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166,000,000.00	1.49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了华电融资租赁公司的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40,802,803.83	0.42	50,042,803.83	0.45	-18.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914.63		151,91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20,000.00	0.04	-100.00	原因是根据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现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以现金 38,412 万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对华电集团的专项债务,包括偿还 2012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本-国电南自电力电子实验室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412 万元。
--	--	--	--	--	--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受限资产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443,379.35	198,877,692.27
保函保证金	5,130,446.41	34,268,647.69
信用证保证金		2,500,000.00
合 计	16,573,825.76	235,646,339.96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电网自动化

行业环境及发展状况：“十三五”期间，随着特高压和智能电网建设的提速，电网投资仍将保持在高位。《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了“十三五”期间我国将优化电网结构，提高系统安全水平；升级改造配电网，推进智能电网建设等重点任务。国家电网公司2018年工作会议强调，打造以特高压为骨干网架的坚强智能电网，“十三五”加快构建“三华”特高压同步电网，与此同时，打造一流现代化配电网，到2020年，配电自动化系统覆盖率达到90%以上，实现配电网可控可视。南方电网公司2018年将继续加快农网改造升级，提升电网建设质量。随着特高压和智能电网建设的持续推进，能源互联网的构建不断深入，将形成综合配置能源、信息等各类资源，重构广泛互联、高度智能以及开放互动的能源供应网络，并为智能家居、智能社区、智慧城市等提供支撑保障。

竞争态势及公司行业地位：电网自动化行业进入壁垒较高，目前处于被少数主要几大厂家占据的格局，且中小厂家在近几年中不断发展壮大，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较大。

竞争优势和劣势：

(1) 优势：品牌影响力较高，电网自动化作为公司的传统优势产业，在继电保护和变电站自动化领域处于第一梯队行列，具备较强的品牌认可度；技术实力较强，拥有嵌入式平台和系统软件平台两大技术，奠定业务发展的基础；生产制造能力突出，拥有完整的生产体系和先进的制造平台，能够实现多品种、灵活的批量化生产，工艺技术先进；智能电网业务主要面向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两大客户群体，并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2) 劣势：市场覆盖面侧重于输变电环节，大电网安全稳定控制业务和配用电业务有待进一步拓展。

2、电厂自动化

行业环境及发展状况：受经济增速放缓、电力供需变化等影响，我国煤电利用小时数持续下降，为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 16 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的意见》，提出在“十三五”期间，全国停建和缓建煤电产能 1.5 亿千瓦，淘汰落后产能 0.2 亿千瓦以上，预计未来火电投资增速、火电装机容量将进一步得到控制。与此同时，水电设备利用小时数也在持续下滑，局部地区弃水压力明显，全国水电新开工和核准的项目很少，建设周期越来越长。

竞争态势及公司行业地位：受设备技术、供应商资质等要求的制约，电厂自动化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但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利润率呈下降趋势。细分市场中，火电厂过程自动化已形成寡头垄断格局，主要竞争集中于艾默生、ABB、西门子等大公司与公司之间，公司火电业务在 DCS、DEH、节能提效、超净排放和智能发电等领域构建核心竞争力，稳固国内前三的市场地位；水电自动化业务方面，公司的产品综合技术实力和市场占有率处于第一梯队行列，单机 200MW 以下属于红海竞争状态，单机 200MW 以上市场属于寡头垄断，主要竞争对手为南瑞集团、中水科等。

竞争优势和劣势：

(1) 优势：火电过程自动化业务引进 maxDNA 技术，拥有百万机组的应用业绩，项目能力较强。水电自动化产品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以及丰富的国际项目经验。

(2) 劣势：受国内电力市场环境的影响，电厂自动化业务面临下滑风险，行业利润空间呈下降态势。

3、轨道交通自动化

行业环境及发展状况：《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复线率和电气化率分别达到 60%和 70%左右。从规划设定的具体指标来看，高铁建设仍将保持较快速度。“十三五”期间，高铁营业里程年均增速为 11.6%，远高于 4.8%的铁路整体增速。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预计，到 2020 年拥有城市轨道交通城

市将达到 50 个，城市轨道交通建成运营总里程将达到 9000 km 以上。“十三五”期间，国家仍将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作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重点投资给予关注和支持。

竞争态势及公司行业地位：铁路供电自动化领域的主要竞争厂家交大许继、天津凯发、国电南自三家市场份额相差不大；有轨电车领域，公司业绩模式齐全，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化市场集中度高，公司在地铁电力监控、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方面是业内主要厂家，且在地铁综合监控系统方面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实力。

竞争优势和劣势：

(1) 优势：公司进入轨道交通市场较早，尤其在铁路供电自动化领域，属于国内最早研制和生产电气化铁路产品的供应商之一，用户对品牌认可度较高，在业内口碑良好。此外在轨道交通领域，公司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系统软件平台，产品稳定性较高。

(2) 劣势：城市轨道交通业务本地集中化特点明显，跨地区市场资源未充分利用，且外部竞争者众多，进入新市场压力较大。

4、信息与安全技术

行业环境及发展状况：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以及工业 4.0、工业互联网等概念的迅速兴起，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成为现代产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互联网+”行动计划的提出，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中的应用与推广。我国已将信息安全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信息安全产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技术、产品和服务的创新步伐不断加快。与此同时，“平安城市”、“智慧城市”等重大项目成功启动并得以有效延续。

竞争态势及公司行业地位：信息安全测评行业受限于资质要求，进入壁垒较高，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被国家能源局授权电力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中心第四测评实验室，在该领域具备较强竞争优势。作为智慧城市等细分行业的新进入者，公司在本产业亟需积累经验、培育核心竞争力。

竞争优势和劣势：

(1) 优势：产品适用性较强。产业的研发力量持续提高，技术水平较高，相关产品功能可实现快速扩展；拥有信息安全测评资质，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甲级资质等，具备竞争优势。

(2) 劣势：建筑智能化作为新进入者，行业业绩不足；技术升级换代压力较大，专业人才缺乏；知名 IT 企业涉足能源领域，竞争压力加剧。

5、电力电子

行业环境及发展状况：电力电子技术实用性较高，当前应用领域十分广泛，覆盖国防、工业、交通运输、能源、通信系统、电力系统、计算机系统、新能源系统以及家用电器等。随着国家智能电网建设、低碳减排、新能源开发等需求日益突出，电力电子在高效节能、能源转换、电能质量治理等方面扮演着愈加重要的角色。

竞争态势及公司行业地位：电力电子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大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公司在行业内优势不突出，仍需加大发展力度。节能领域，风机水泵等高压变频市场正逐步减少，低压变频利润较高，但单个合同量较小，主要竞争对手为利德华福、东方日立、合康亿盛等；电能质量治理领域，SVG 的市场份额绝大部分被以思源等为代表的早期市场进入者占据，因主流 SVG 技术与高压变频器技术存在一定的共通性，部分高压变频器制造商已进入 SVG 产品市场，SVG 制造商数量迅速扩大，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能量转换领域，逆变器技术相对成熟，行业竞争目前主要在于价格与产能，竞争态势非常激烈。

竞争优势和劣势：

(1) 优势：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电力电子类产品开发应用的供应商之一，于 2001 年发展高压变频专业起步，已有十几年的产品开发、工程应用积淀，技术稳定性和可靠性渐渐步入成熟轨道。

(2) 劣势：市场覆盖面仍侧重于新能源、工业等领域，对于电力系统领域的应用有待进一步拓展。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行业环境及发展状况:《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按照分散开发、就近消纳为总的原则布局光伏电站,全面推进分布式光伏和“光伏+”综合利用工程。可以预见未来几年,在领跑者项目、光伏扶贫和分布式项目带动下,国内光伏市场仍有较大发展空间,巴黎气候协议已经生效,也将推动光伏发展。但考虑到电力需求放缓、弃光率居高不下、我国政府下调对光伏的补贴力度等因素,每年新增光伏装机规模将有所减少。

竞争态势及公司行业地位:随着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试点启动,分布式光伏项目迎来利好;受益于国家政策支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将成为产业利润增长点。公司在光伏领域主要开展总承包业务,该行业的壁垒在于工程设计能力以及成套设备能力,处于充分竞争态势。历经多年的深耕细作,公司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现排名行业前列。

竞争优势和劣势:

(1) 优势:借助公司行业积淀,尤其是电力二次设备系统集成方面的扎实基础,公司光伏总承包业务在市场竞争中具有一定优势;同时,公司具备一定的行业知名度,客户资源丰富且关系稳定,市场开拓能力较强;公司设立的设计院已经初具规模,能为新能源工程提供技术支持。

(2) 劣势:光伏市场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跟踪的目标市场投资计划下降,对公司光伏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实施经验不足;承接的部分项目存在一定的流动资金需求,资金压力较大。

1.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3.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电价补贴及年限	开发建设周期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当期投入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当期工程收入
集中式:									
山西芮城华电福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芮城120MWp光伏项目	山西	120MW	/	12个月	79,184.33	/	/	并网	33,685.77
益阳大通湖东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200MWp渔光互补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湖南	100MW	/	12个月	75,756.49	/	/	进行中	42,674.93
益阳大通湖东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200MWp渔光	湖南	100MW	/	12个月	61,862.39	/	/	进行中	3,349.86

互补光伏发电二期项目									
辽宁东大凌源 40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20MWp 项目	辽宁	20MW	/	6 个月	16,539.33	/	/	进行中	9,622.80
辽宁东大凌源 40MW 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20MWp 项目	辽宁	20MW	/	6 个月	13,715.47	/	/	进行中	1,588.61
吉林华电前郭浩特芒哈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吉林	20MW	/	6 个月	13,261.07	/	/	并网	9,517.05
华电诏安桥东光伏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	福建	10MW	/	6 个月	7,382.71	/	/	并网	4,462.48
江苏华电仪征新能源有限公司 18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	18MW	/	6 个月	12,738.37	/	/	并网	7,847.07
华电西藏那曲尼玛县可再生能源局域网工程	西藏	22MW	/	12 个月	35,095.20	/	/	并网	74.58
华电贵州威宁玉龙 50MWp 光伏发电项目	贵州	50MW	/	9 个月	30,872.80	/	/	并网	7,319.53
江苏淮安金湖 50MW 渔光互补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江苏	50MW	/	9 个月 (注 2)	36,844.00	/	/	并网	17,506.54
江苏仪征大仪 50MWp 农光互补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江苏	50MW	/	9 个月 (注 2)	37,310.88	/	/	并网	19,529.42
江苏华电赣榆墩尚 2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	20MW	/	6 个月	18,459.82	/	/	并网	6,220.72
江苏华电南通滨海园区三期 20MW 鱼塘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	江苏	20MW	/	6 个月	16,860.84	/	/	并网	5,864.19
滕州柴胡店 30MW 一期 10MW 光伏并网发电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	山东	10MW	/	6 个月	6,198.00	/	/	并网	4,923.00
分布式:									
江阴博鸿 4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	江苏	4.2MW	/	3 个月	2,288.00	/	/	并网	1,760.00
大荔县官池产业园 5.1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	陕西	5.1MW	/	3 个月	2,572.95	/	/	并网	1,038.00
福建华电厦门二期 8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福建	7.55MW	/	4 个月	4,060.35	/	/	并网	3,224.12
电站项目中自产品供应情况: 无									

注 1: 公司在光伏领域主要开展总承包业务, 通过竞标、商务谈判等方式从光伏电站项目业主方获得项目。业务模式主要包括交钥匙总承包 (EPC)、成套技术装备供货 (EP)、工程设计 (E)、设备安装、工程建设 (C) 等, 并不参与光伏电站开发, 表格中电价补贴及年限、资金来源、当期投入金额等科目不适用。上表中“投资规模”为公司所签订项目的合同金额; “当期工程收入”为报告期根据工程进度确认的收入。

注 2: 因停工、设计变更等原因, 项目开发建设周期由 6 个月延长至 9 个月。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0
上年同期投资额	6,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6,0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100%

(2) 报告期内，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共计 40,9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6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国电南自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拟以现金增资 4,900 万元。

报告期，公司完成增资。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 2017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国电南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拟以现金增资 34,000 万元。

报告期，公司完成增资。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2017 年 1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 2017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国电南自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华电成套未分配利润 2,000 万元转增资本、公司以 2,000 万元现金增资。

报告期，公司完成增资。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8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组建项目公司暨推进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建设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与保利江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成立项目公司，负责开发建设南京新模范马路 38 号地块——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项目。公司拟以持有的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出资，评估价为 703,968,402.14 元，占 49% 股份；保利江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拟以现金出资，出资额为 732,701,806.31 元，占 51% 股份。

目前，双方合资设立的项目公司已成立。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2018 年 2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 股权的议案》，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 股权，转让价格为 20 万元。2017 年 5 月该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公司所持江苏上

能股权由 51.13%降至 31.13%。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为参股子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3 月 4 日、2017 年 3 月 24 日、2017 年 5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以评估值为基准，股权挂牌转让价格为 1 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其股权。2017 年 11 月 1 日，南自储能 51%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预挂牌。2017 年 12 月 25 日，南自储能 51%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至 2018 年 1 月 22 日挂牌期满。2018 年 1 月 23 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的《受让资格确认意见函》，公司与南京伦实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2018 年 3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以 2017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准，股权挂牌转让价格为 240 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其股权。

目前，本项目已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网自动化	80,000.00	302,436.87	93,201.84	220,640.94	31,486.90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电力自动化产品；继电保护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	20,700.00	25,464.17	14,957.72	4,075.32	-3,489.18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变电站、水电站、发电厂、铁路和轨道交通自动化工程总承包	5,000.00	46,704.77	3,421.40	42,320.84	-3,148.56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发电厂工程的设计、技术服务	14,700.00	8,337.45	6,613.79	59.60	-694.21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的生产；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及工业废水处理工程、计算机网络及自动化工程的承接；分析仪器仪表的销售	5,100.00	4,893.69	-2,527.25	4,690.05	-380.25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新能源、可再生能源、节能减排、环保、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计算机及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服务	7,500.00	10,923.76	-3,541.42	11,540.59	-2,585.96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新能源电力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0	57,131.49	14,975.94	105,828.67	3,169.33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水电站自动化产品	水电站、水利工程自动化；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新科技产品开发	3,909.03	21,171.02	-3,170.02	17,389.79	-1,168.68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铁路和轨道交通自动化工程	5,500.00	28,447.48	15,693.44	17,879.26	1,142.73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及工程应用；仪器仪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通信设备)、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	16,000.00	14,044.70	-2,203.43	7,511.87	-3,772.61
南京国电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电力及电力自动化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5,000.00	9,879.50	267.71	2,890.39	634.97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仪器仪表	风力发电相关技术与产品、自动化与监控系统、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分布式能源应用、存储及传输技术及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系统集成及工程总承包。	11,300.00	9,734.66	7,715.13	2,131.04	-181.90
南京国电南自美康实业发展有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房屋维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	500.00	3,574.37	2,393.83	2,999.32	553.06



限公司		饰工程设计、施工、咨询等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系统在线监测设备	5,250.00	4,341.34	-1,144.14	1,415.75	-2,229.69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自动化	30,000.00	35,177.47	22,133.61	18,440.65	-2,595.68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	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 项目投资及管理	50,000.00	77,116.39	41,161.34	0.00	-3,879.52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软件研发; 承接软件及外包业务;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自有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38,000.00	29,448.12	29,070.65	1,214.12	-795.92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DCS 系统、电厂电气产品及信息系统	16,016.00	71,574.66	31,557.85	44,078.00	2,850.56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服务	5,000.00	16,299.98	5,087.98	21,568.39	1.93	

2. 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网自动化	220,640.94	35,590.02	31,486.90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电力自动化产品; 继电保护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	4,075.32	-3,465.90	-3,489.18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变电站、水电站、发电厂、铁路和轨道交通自动化工程总承包	42,320.84	-2,698.03	-3,148.56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新能源、可再生能源、节能减排、环保、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计算机及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服务	11,540.59	-2,585.96	-2,585.96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新能源电力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5,828.67	4,108.35	3,169.33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及工程应用; 仪器仪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通信设备)、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	7,511.87	-3,770.61	-3,772.61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自动化	18,440.65	-2,558.15	-2,595.68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	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 项目投资及管理	0.00	-3,879.52	-3,879.52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DCS 系统、电厂电气产品及信息系统	44,078.00	3,611.16	2,850.5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从宏观形势看，全球经济开始大面积复苏，未来几年仍将有望延续复苏趋势，我国经济增速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影响将持续存在。国家继续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促改革、调结构，积极化解过剩产能，高耗能行业面临较大压力。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将不断取得突破。

1、智能电网产业持续推进新变革

智能电网产业涵盖发、输、变、配、用各环节，其建设由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主导，公司作为设备集成商及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者，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产业进入壁垒较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处于行业前列。新电改9号文件以及6个重要配套文件出台，电力行业投资管控模式及投资规模受到深刻影响，2018年将是电改纵深推进关键年，改革红利有望进一步释放。公司将紧抓行业发展机遇，稳步提升市场影响力。

2、智能电厂产业面临新挑战

智能电厂产业涵盖火电、水电、新能源发电等，其建设主要由各大发电集团主导，公司作为设备集成商及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者，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产业进入壁垒较高。当前，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发电的智能化技术进化将贯穿“十三五”期间，电厂智能化将成为发电企业转型升级和技术创新的主要方向。与此同时，受煤炭供给侧改革、去产能的影响，煤价处于上涨趋势，价格处于高位，发电企业尤其是煤电企业持续亏损，发电行业效益大幅下滑，公司需审时度势，及时应对发电行业变化。

3、轨道交通产业市场容量提升

近年来，轨道交通行业保持高速发展的态势，随着城镇化建设持续推进，中心城市辐射效应愈加明显，区域经济整合发展趋势加速，对公司轨道交通产业的发展带来利好。由于轨道交通行业的特殊性和垄断性，对设备技术、供应商资质等有严格要求，进入壁垒较高。细分市场中，铁路供电自动化领域呈寡头垄断格局，公司与主要竞争者市场份额相差不大，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市场集中度较高，主要参与公司在细分领域各具优势；有轨电车领域，公司优势较为明显。

4、信息与安全技术产业步入发展加速期

“互联网+”及“两化”融合概念日渐深入，智慧城市将逐步由概念走向实践，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快速。在电力系统内，各个集团公司的内部信息系统建设和维护基本由所属下属单位负责实施，但通信及IT知名公司的涉足将可能逐步打破现有竞争格局。信息安全测评行业受限于当前国家能源局的资质要求，进入壁垒较高，公司在该领域具备较强竞争优势。作为智慧城市等行业的新进入者，公司亟需积累经验、打造竞争力。

5、电力电子产业应用快速渗透电力系统

以柔性交直流输电为代表的电力电子技术日趋成熟，电力电子变换应用正在日益充斥于电力系统发、输、配、用各个环节，电力系统电力电子化趋势加剧。为适应能源发展战略和新能源利用，未来新一代电力系统将呈现出电源类型多、电能变换形式多、电力变换器数量多以及负荷类型需求多的特点，电力电子变换需求更加突出，将成为电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亟需积累经验，打造核心竞争力。

公司各专业的发展不仅与国民经济的电力需要相关，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等的较大影响。当前，我国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用电增长放缓，国家相关行业政策以及法律法规的变化，带来未来行业不可预计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8月1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确立了“聚焦主业、转型升级”的发展战略，践行“1234”的战略路径，围绕“创新科技、回报社会”的公司使命，以价值思维理念为引领，以深化改革、转型发展为手段，强化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实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企业愿景。

1、发展战略

聚焦主业，转型升级。

聚焦是指在业务布局、专业发展、资源配置、人才结构方面向主业聚焦。

主业是指智能电网、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信息与服务、新能源与节能环保四个产业板块。

转型是指从投资拉动向研发和创新驱动转型，从速度规模向质量效益转型，从产品为主向产品和系统并重转型，从“母子公司”管控向“事业部+子公司”管控转型。

升级是指管理从粗放到精细、技术从止步不前到重返领先、资产从低效到高效、人才从平凡到卓越，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南自升级版。

2、战略路径

“1234”战略路径。

“1”是指推行一套精细化管控体系；

“2”是指“产品”和“系统”二者并重，致力于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3”是指专注于“自动化、清洁化、信息化”的三化技术研发及产品服务；

“4”是指持续发展“智能电网、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信息与服务、新能源与节能环保”四个产业板块。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在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中，基于当时国内外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依据 2017 年营销计划、生产经营计划和其他基本假设，综合考虑提出了 2017 年度的经营目标。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成本管控，营业费用、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得到合理控制，推动主营业务发展，实现预期目标。

2、2018 年工作思路和经营目标

2018 年公司将坚持市场导向和价值理念，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升级，加强投资收益管理，增收节支，着力防范经营风险，夯实安全生产基础，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预计 2018 年，公司将实现营业收入 650,000 万元；预计营业费用 36,000 万元，管理费用 54,000 万元，财务费用 13,600 万元；预计利润总额 26,0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0 万元，每股收益 0.07 元。

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2018 年工作计划

2018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提高发展质量，提升经营效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推进专业协同发展。

(2) 打造坚强的研发体系，梳理整合公司研发资源，重塑符合公司创新发展要求的研发体系，完成公司研发顶层设计，按照“面向用户、服务主业、产研结合”的思路，构建“统分结合、两级协同”的研发体系。

(3) 建立与公司运营相匹配的技术管理和研发管理体系，确保公司产品在研发、生产、工程、运维等全生命周期的技术管理，为产品质量提供保障。

(4) 加强法制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建设法治队伍，提高依法治企能力，完善子公司章程，实现法治工作在制度层面的纳入。

(5) 2018 年，在维持公司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上，公司将高度重视资金管理，拓展融资渠道，发挥公司总部融资和资金配置优势，积极寻找合作银行，为公司融资增加授信；加强回款工作，提高库存周转率，为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环境与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产业主要包括电网自动化、发电及工业自动化、轨道交通自动化、信息与安全技术、电力电子等核心板块，同时以生产制造和系统集成作为支撑，主要在电力、工业、新能源等领域为客户提供配套自动化、信息化产品、集成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涉及的行业领域较为广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不仅与国民经济的电力需要相关，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能源政策、环保政策等）的较大影响。当前，我国经济发展步入新时代，经济虽有回暖，保持中高速增长将成常态，但下滑风险依然存在。能源行业变革及国有企业改革带来深刻影响，电力产业国际化成为新趋势，区域建设日新月异，电力企业迎来新的发展空间，同时也带来了紧迫的压力，公司需要提早谋划，主动作为。

对策：公司密切关注国家产业发展动态，积极研究产业政策变化，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健全完善创新体制机制，着力防范行业政策风险。

2、市场风险

公司是国内电网自动化设备、电厂自动化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主要生产企业，在国内输配电、发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中的很多领域占有相当的市场份额，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但市场需求千变万化，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的经营方式作出及时有效的调整，可能会对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同时，目前国内的电力自动化设备等领域竞争愈发激烈，也可能会对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销售造成一定的冲击。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大，并有一定的滞后性，如国内经济环境发生变化，国内电力市场需求呈现下滑趋势，则将导致对电网设备投入的减少，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坚持转型升级，把握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提高智能电网、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信息与服务、新能源与节能环保领域技术创新能力，巩固市场竞争优势，开拓新兴市场、拓展海外业务，进一步整合公司内部营销资源。

3、技术创新风险

能源行业变革及国有企业改革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和技术创新带来深刻影响，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新技术的应用与新产品的开发是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之一，需要公司保持持续创新的能力，及时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提升自身的研发水平，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足。

对策：公司将关注在智能电网、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信息与服务、新能源与节能环保领域的技术更新，更加注重抢占技术和产品制高点。切实重视科技研发，努力抢占技术和产品的制高点，通过技术领先和产品进步打造核心竞争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发布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5,246,43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12,704,928.68 元。

以 2017 年 6 月 19 日为股权登记日,2017 年 6 月 20 日为除权、除息日,2017 年 6 月 20 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该方案在 2017 年度 6 月份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2017 年 6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并同时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原第二百一十条第(二)项 公司执行以下利润分配政策:……(二)分配条件: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修改为:公司执行以下利润分配政策:……(二)分配条件:公司累计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严格遵循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及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通过日常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8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董事会建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95,265,18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20,857,955.52 元。上述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3	0	20,857,955.52	37,433,789.89	55.72
2016 年	0	0.2	0	12,704,928.68	31,512,021.43	40.32
2015 年	0	0.5	0	31,762,321.70	30,447,365.37	104.32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承诺的限售条件：所持国电南自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的数量占国电南自总股本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	2006年4月25日至2009年4月25日	是	是	无	无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南自总厂特别承诺如下：为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股权分置改革完成以后，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提出规范性意见后十二个月内，南自总厂支持国电南自制订并实施股权激励制度。在国电南自股权激励制度的制订、审批、表决过程中，南自总厂将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推动公司董事会研究、制订适合公司具体情况的股权激励制度，积极争取有权部门的批准，并在股东大会表决中对此议案投赞成票。	2006年4月25日至今	是	是	无	无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前6个月内，本单位及一致行动人未增持或减持国电南自股票；截至目前，本单位未减持国电南自股票，亦不存在减持计划；2、本单位将遵守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本单位将不减持本次非公开	2017年12月19日至2018年6月18日	是	是	无	无



			发行前已持有的国电南自股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截至目前，除南自总厂持有国电南自股份之外，本单位及其他下属企业未持有国电南自股份；2、本单位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即 2016 年 6 月 3 日）前 6 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南自总厂股权的计划；3、本单位将敦促南自总厂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国电南自股票；并将强化对其他下属企业管理，避免出现违规买卖国电南自股票的行为。	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6 月 18 日	是	是	无	无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长期有效	是	是	无	无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长期有效	是	是	无	无



			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	--	--	--	--	--	--	--

注：目前关于与股改相关的其他承诺，公司尚在参照国资委及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探讨、研究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方案。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国电南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合并利润表：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156,964,935.35 元，上期发生额 154,675,493.75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0 元，上期发生额 0 元。 母公司利润表：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247,283,242.22 元，上期发生额 224,437,648.06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0 元，上期发生额 0 元。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国电南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 148,393,602.87 元。 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 15,525,565.5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国电南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合并利润表： 本期发生额：营业外收入减少 49,207,134.36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877,674.8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48,329,459.55 元。 上期发生额：营业外收入减少 85,487,267.79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1,320,384.34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4,166,883.45 元。 母公司利润表： 本期发生额：营业外收入减少 47,850,270.33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755,077.5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47,095,192.83 元。 上期发生额：营业外收入减少 84,543,459.93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3,469.3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4,539,990.58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保荐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均为一年。

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85 万元（不含差旅费）；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不含差旅费）。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为人民币货款 9,440,500 元及利息。2017 年 12 月，公司接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p> <p>目前，案件尚在等待法院进一步通知。</p>	<p>相关公告于 2014 年 6 月 5 日、2015 年 4 月 25 日、2016 年 3 月 23 日、2017 年 12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与西藏智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公司为仲裁申请人，请求裁决被申请人退还申请人多付的工程款 1,907.8231 万元，支付违约金 305.235 万元。</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与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为原告。涉案金额为工期延误违约金 1,740,000 元，损失 4,772,160 元及利息，修复费用 50 万元（暂定）。</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1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被告。涉案金额为 15,157,614.28 元及利息。公司收到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下达的《民事调解书》【(2016)苏 02 民终 3760 号】，就此案件新能源工程与国电光伏已达成调解协议，至此，该案已审理终结。</p> <p>目前，公司已根据调解书要求，执行完毕。</p>	<p>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1 月 19 日、2017 年 1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与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为被告，原告请求判决两被告向原告共同支付工程欠款 43,322,840.75（暂定）元及利息，窝工损失 600 万元。</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与与衡阳白沙洲光伏电源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衡阳白沙洲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为原告。涉案金额为工程款 512.5 万元及违约金。</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6 月 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与与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p>	<p>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6 月 3 日、2018 年 1 月 27 日、2018 年 3 月 14 日刊登</p>

<p>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为原告。涉案金额为工程款 1430 万元及违约金。2018 年 1 月，公司接到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2017)湘 0406 民初 549 号】。一审判决后，对方因不服一审判决，城乡电网因认为一审判决不支持律师费诉请，属于事实认定错误，故双方均提出上诉请求。2018 年 3 月，公司接到湖南省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基本支持了城乡电网的诉讼请求，为终审判决。</p> <p>目前，本案件尚在执行中。</p>	<p>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与蒙阴德信鑫源热电有限公司因采购合同纠纷向临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公司为仲裁申请人，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支付工程款 479.0244 万元、质量保证金 58.62 万元。临沂仲裁委员会签发《裁决书》【(2017)临仲裁字第 249 号】，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即具法律效力。</p> <p>目前，本案件尚在执行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8 月 4 日、2017 年 10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因与敦煌市清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工程合同纠纷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为原告，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涉案金额为工程款 2732.65 万元及利息。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下达《民事判决书》。</p> <p>目前，案件尚在等待法院进一步通知。</p>	<p>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2018 年 1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因与上海电力安装第二工程公司及敦煌市清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工程合同纠纷，申请加入两被申请人诉讼中。公司作为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加诉讼。请求判令两被申请人共同向申请人支付设备款 3360 万元，延期付款利息 398.37 万元。</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与安徽建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至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城乡电网公司为原告。要求被告支付拖欠工程款项人民币 3,251.25 万元及利息。</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公司与泰州中电能源有限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公司为仲裁申请人，涉案金额为设备和工程款 83,670,738.8 元及利息，律师费 90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苏州华维电网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城乡电网为被申请人。涉案金额为货款 6,596,408 元及违约金，律师费及差旅费 210,000 元。</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p>苏州华维电网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公司为被申请人。涉案金额为工程款 1,041,825 元及违约金，误工损失 132,600 元，律师费及差旅费 50,000 元。</p> <p>目前，案件处于审理中。</p>	<p>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7 年度预计合同总金额	2017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自动化产品、为关联人提供信息服务	电力自动化产品（含 DCS 项目、总承包、信息服务等）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160,000	154,760
接受关联人提供技改项目或分包工程	节能、环保工程（含除尘、变频、水处理等项目）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40,000	14,314
	水电自动化产品及工程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15,000	11,302
	新能源业务（含太阳能工程项目）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250,000	113,020
向关联人销售一次设备	开关柜、变压器等一次设备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30,000	8,600
关联人向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综合授信业务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总计不超过 100,000	66,700

说明：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告》、《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2017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1) 关于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该额度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内融资租赁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租赁年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租赁期内随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利率变动动态调整。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借款 16,600 万元，报告期偿还 16,600 万元。报告期实付利息 8,708,313.89 元，上年同期实付利息 5,604,344.45 元。

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3 月 26 日、2016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2) 关于接受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事项

经公司 201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联方——实际控制人华电集团将获得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38,000 万元暂以委托贷款形式注入公司，委托贷款期限 1 年。经公司 2016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该项委托贷款展期 1 年。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对该项委托贷款续贷，续贷 1 年，公司可以提前还款，利息按实际使用资金时间计算。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完成，公司提前向华电集团归还委托贷款本金 38,000 万元，上述款项已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实际汇付至华电集团账户。

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2015 年 9 月 10 日、2016 年 6 月 3 日、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8 月 19 日、2017 年 8 月 26 日、2017 年 9 月 20 日、2017 年 12 月 6 日、2017 年 12 月 21 日、2017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2016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2016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的相关事项。2017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相关事项。2017年7月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相关事项。2017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定价基准日的相关事项。2017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定价基准日的相关事项。

2016年6月23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568号），批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7年11月30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0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2017年12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60,018,750股的登记托管手续。

2、（1）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长短期借款，期初余额4,700.00万元，本期增加30,000.00万元，本期偿还2,600.00万元，期末余额32,100.00万元。本期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贷款利息8,552,243.12元，上年同期支付贷款利息4,589,062.48元。

（2）本报告期，本公司以承兑汇票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贴现，贴现票面金额41,219.69万元，上年同期84,036.39万元；支付贴现利息14,426,542.61元，上年同期为12,414,309元。

（3）公司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的存款，期初余额908,988,563.82元，期末余额797,318,333.78元，本期存款利息4,481,841.51元，上年同期2,574,228.80元。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其他	自有资金	548,200,000.00	392,2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正常贷款(长期)	75,000,000.00	2016-10-13	2021-10-12	自有资金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	0.0475			6,000,000.00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正常贷款(长期)	17,000,000.00	2016-10-28	2021-10-27	自有资金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	0.0475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正常贷款(长期)	306,200,000.00	2016-11-18	2021-11-17	自有资金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	0.0475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正常贷款(长期)	150,000,000.00	2016-11-21	2021-11-20	自有资金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	0.0475			150,000,000.00	是	否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并经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8 月 19 日、2017 年 2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对外出售闲置房产进展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出售闲置房产的议案》，因公司所拥有的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 126 号一套房产、西安市新城区西一路 188 号一套房产、武汉市武昌区宏昌路 3 号两套房产、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97 号一套房产、沈阳市铁西区北滑翔路 63 号一套房产均长期处于闲置状态，为进一步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评估价值 646.93 万元的公开挂牌价格，对外出售所拥有的上述六套房产。

目前，尚余西安市新城区西一路 188 号一套房产、沈阳市铁西区北滑翔路 63 号一套房产未完成出售及过户。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2017 年 3 月 8 日、2017 年 5 月 24 日、2018 年 1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事宜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发行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事项已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6 年 11 月 16 日，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实际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全部兑付。

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8 月 19 日、2016 年 11 月 5 日、2016 年 11 月 17 日、2017 年 8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事宜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发行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事项已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CP356 号），公司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

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8 月 19 日、2016 年 12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关于清算注销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公司拟清算注销 4 级子公司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7 月，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2017 年 8 月 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关于公司放弃优先受让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股权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放弃优先受让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持有重庆海装 14.19% 股权，重庆海装为公司参股子公司。该公司股东方之一重庆海鼎新能源投资发展中心（普通合伙）拟将所持有的重庆海装 3.1% 股权对外挂牌转让，公司决定放弃股权优先受让权。

目前，上述事项已完成。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关于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企业性质及公司所持股权比例变动事项
公司接到参股公司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通知，其因自身发展需要，决定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5,111.12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6,013.6723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所持重庆海装股权比例将由 14.19%降至 9.70%。

同时，重庆海装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以 1:0.331575197 的折股比例将重庆海装经审计净资产折合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2,000 万元。

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关于放弃参与参股公司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与参股公司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参股子公司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进行增资扩股 1,200 万股。本次增资扩股由现有股东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400 万股、引进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 800 万股，公司放弃参与本次增资扩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克硫股权由 30%降至 19.71%，上海克硫仍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目前，上述事项已完成。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6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持有武汉天和 44%股权，武汉天和为公司参股子公司。该公司拟增资扩股不超过 2000 万股，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不超过 5800 万元，本次公司不参与增资扩股，保持原有出资额 1672 万元不变，增资扩股后持股比例不小于 28.83%。

目前，上述事项尚在进行中。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关于终止深圳市南络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清算注销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深圳市南络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清算注销的议案》，公司拟终止所持参股子公司深圳南络 17%股权转让事项，并进行清算注销。2017 年 7 月，公司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企业注销通知书》，深圳市南络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2017 年 7 月 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关于公司董事短线交易及违规减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应光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以 6.11 元/股的价格买入公司股票 1000 股、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 6.14 元/股的价格卖出 1000 股。本次股票出售后，应光伟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票。并已将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 30 元（未扣除税费）缴归公司所有。经公司核查，应光伟先生股票帐户的上述交易行为未发生在公司信息披露的敏感期内，亦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应光伟先生股票帐户的短线交易及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通报，并要求引以为戒。公司已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一步加强学习，并要求各相关人员自身及其亲属严格遵守有关规定，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江苏省委、省政府关于扶贫工作的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将其作为贯彻“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进“两聚一高”奋斗目标的重要内容落到实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融入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积极加入慈善救助平台，树立驻苏央企良好的社会形象，为推进“两聚一高”、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作出贡献。

主要任务：按照江苏省慈善总会统一安排，帮扶精准扶贫的主要对象为因病致贫困难群体，对江苏省成子湖、西南岗、石梁河水库、灌溉总渠以北、涟沭结合部和丰县湖西等 6 个重点片区内，建档立卡的低收入人群中，每年看病所花的费用经过新农合、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和补充保险等途径报销后，个人还要承担 5 万元以上的家庭，根据实际情况每年再给予 2-3 万元慈善救助，帮助这一群体克服困难。此项工作计划开展三年，国电南自慈善捐助 200 万元，资金分三年到位，2017 年 80 万元、2018 年 80 万元、2019 年 40 万元，分别于当年 12 月 31 日前汇入江苏省慈善总会账户，为江苏省 2019 年实现全面脱贫作出一份贡献。

保障措施：江苏省慈善总会对接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确保捐赠款项全部用于慈善精准扶贫项目，并定期在报纸或“江苏慈善”网站上公布善款的使用情况，接受捐赠方监督。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扶贫计划要求，捐赠人民币 80 万元，用于目标困难群体的脱贫工作。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80
2. 物资折款	0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无
2. 转移就业脱贫	无
3. 易地搬迁脱贫	无
4. 教育脱贫	无
5. 健康扶贫	无
6. 生态保护扶贫	无
7. 兜底保障	无
8. 社会扶贫	80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0
8.3 扶贫公益基金	80
9. 其他项目	无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无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 2018 年将按计划捐助 80 万元，2019 年将按计划捐助 40 万元。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注重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自身发展的同时，自觉将社会责任纳入经营战略，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职责和义务，包括切实保障各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做到安全生产、提高产品质量、提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注重员工的定期体检以及职业病的防治，努力做好社会慈善等。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水及燃气等资源，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在日常环境保护管理中，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 GB/T24001-2016 版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对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行为受到过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1) 排污信息

①公司浦口园区以办公为主，公司排污主要是生活污水，南园和北园共有两个排污口，并按相关标准设置标识牌，公司每年委托高新区环境监测站对浦口园区污水进行检测，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

②公司江宁园区作为公司生产加工基地，日常排放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少量焊接烟尘，有生活污水和焊接烟尘两个排放口，并按相关标准设置标识牌，每年委托区环保部门认可的环境监测机构对园区污水、废气进行检测，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

③公司园区周边没有居民区等噪声敏感建筑物，且公司目前没有安排夜班生产，每年委托相关单位对公司厂界噪声进行检测，未发现超标现象。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设施类别

公司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废水来源主要为职工清洁卫生污水和车间地面清洁水，经市政管网排至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焊接废气经收集后，经废气处理设备净化后，通过 11m 高排气筒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园区及园区内所有项目都已按政府要求开展环保“三同时”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增项目。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针对火灾等紧急状况，编制江宁和浦口园区两份应急预案，并经过专家评审后交政府相关部门备案。备案编号，江宁园区：320115【2016】068；浦口园区：宁高安监备字【2016】YA028 号。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18,750				60,018,750	60,018,750	8.6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0,018,750				60,018,750	60,018,750	8.63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5,246,434	100.00						635,246,434	91.37
1、人民币普通股	635,246,434	100.00						635,246,434	91.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35,246,434	100.00	60,018,750				60,018,750	695,265,184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2016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的相关事项。2017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相关事项。2017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相关事项。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定价基准日的相关事项。2017 年 9 月 19 日，

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定价基准日的相关事项。

2016 年 6 月 23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568 号），批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7 年 11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0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60,018,750 的登记托管手续。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完成，对本期加权平均每股收益等指标基本无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严平	10,200	0	0	10,200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0	0	60,018,750	60,018,75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12 月 19 日
合计	10,200	0	60,018,750	60,028,950	/	/

注：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完成改制，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相关公告详见 2018 年 1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注：解除限售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7-12-19	6.40 元	60,018,750	2020-12-19	/	

注：上市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2016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2016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的相关事项。2017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相关事项。2017年7月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相关事项。2017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定价基准日的相关事项。2017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定价基准日的相关事项。2016年6月23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568号），批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7年11月30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0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2017年12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60,018,750股的登记托管手续。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0号），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60,018,75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695,265,184股。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60,018,750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完成后，南自总厂持股数量由319,276,722股增至379,295,472股，持股比例由50.26%增至54.55%，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股权控制结构未发生变更。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下降，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资产结构得到改善。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11,111,215,319.24元、负债总额为8,510,610,598.74元，资产负债率为76.59%；期末资产总额为9,600,820,950.99元、负债总额为6,737,260,582.43元，资产负债率为70.17%。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0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7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 限公司	60,018,750	379,295,472	54.55	60,018,750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 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7,834,200	5,000,000	0.72	0	无		未知
王一雷	3,980,000	3,980,000	0.57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 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3,098,774	3,098,774	0.45	0	无		未知
尉氏县利嘉商贸有限公司	3,083,552	3,083,552	0.44	0	无		未知
张思苑	3,080,246	3,080,246	0.44	0	无		未知
霍建平	2,140,030	2,140,030	0.31	0	无		未知
王英才	2,122,850	2,122,850	0.31	0	无		未知
沈树	2,000,916	2,000,916	0.29	0	无		未知
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任 公司	2,000,000	2,000,000	0.29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 限公司	319,276,722	人民币普通股	319,276,7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 添富环保行业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王一雷	3,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 顺长城量化精 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3,098,774	人民币普通股	3,098,774				
尉氏县利嘉商贸有限公司	3,083,552	人民币普通股	3,083,552				
张思苑	3,080,246	人民币普通股	3,080,246				
霍建平	2,140,030	人民币普通股	2,140,030				
王英才	2,122,850	人民币普通股	2,122,850				
沈树	2,000,916	人民币普通股	2,000,916				
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任 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第一大股东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完成改制, 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相关公告详见 2018 年 1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0,018,750	2020 年 12 月 19 日	/	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完成改制, 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相关公告详见 2018 年 1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注: 可上市交易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凤蛟
成立日期	1990-10-09
主要经营业务	制造、销售继电保护及安全自动装置、电力系统成套自动化设备、高低压开关及各类控制屏(盘、柜)、电力辅机及电厂水处理成套设备、土工试验及大坝观测仪器、水电及配电等自动化设备、电力测试仪表; 环保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 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为本企业生产、科研采购所需的原辅材料; 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

	的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业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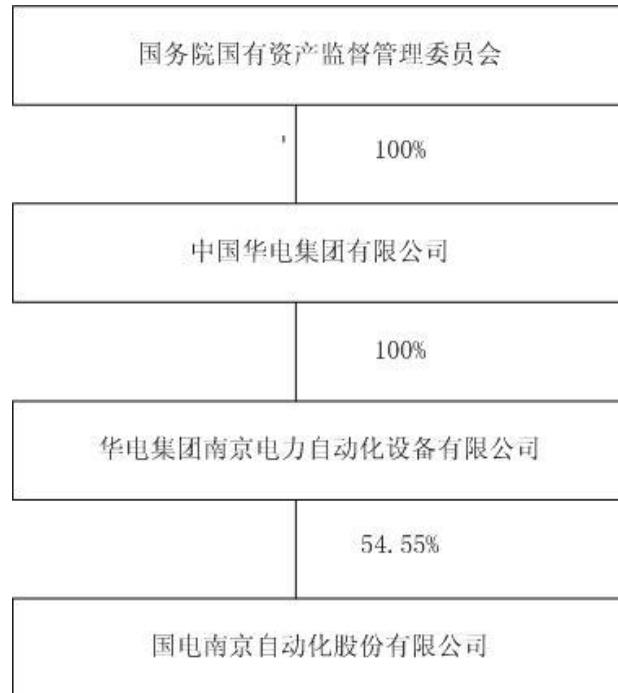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适用 不适用**(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适用 不适用**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凤蛟	董事长	男	50	2016-04-26	2018-05-14					65.55	否
张东晓	董事	男	55	2010-11-12	2018-05-14					0	是
刘传柱	董事	男	55	2010-03-31	2018-05-14					0	是
王辉	董事	男	54	2015-09-09	2018-05-14					0	是
刘雷	董事	男	44	2015-09-09	2018-05-14					0	是
杨富春	董事	男	49	2015-09-09	2018-05-14					0	是
应光伟	总经理	男	55	2015-08-03	2017-03-23	0	0	1,000	短线交易	38.32	是
	董事			2015-09-09	2017-07-06						
经海林	财务总监	男	49	2003-10-27	2017-12-07					65.57	否
	副总经理			2008-02-20	2017-06-16						
	总经理			2017-06-16	2018-05-14						
	董事			2017-07-06	2018-05-14						
张建华	独立董事	男	65	2013-12-10	2018-05-14					5	否
戚啸艳	独立董事	女	54	2015-05-15	2018-05-14					5	否
杨淑娥	独立董事	女	68	2016-11-11	2018-05-14					5	否
狄小华	独立董事	男	54	2016-11-11	2018-05-14					5	否
李长旭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0-03-31	2018-05-14					0	是
周顺宏	监事	男	51	2013-05-28	2018-05-14					0	是
徐磊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1	2016-02-25	2017-06-30					32.54	是
赵文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17-06-30	2018-05-14					18.07	是



严平	副总经理	男	47	2008-12-28	2018-05-14	10,200	10,200	0		51.27	否
郭效军	总工程师	男	52	1999-09-12	2018-05-14					59.66	否
刘伟	副总经理	男	49	2016-10-10	2018-05-14					44.36	否
刘颖	副总经理	男	45	2017-03-23	2018-05-14					44.55	否
解宏松	财务总监	男	41	2017-12-07	2018-05-14					3.01	是
王茹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16-03-10	2018-01-23					44.87	否
俞舸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8-01-23	2018-05-14					0	否
合计	/	/	/	/	/	10,200	10,200	1,000	/	487.7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凤蛟	1968年1月出生，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热力涡轮机专业，工学学士，西安交通大学EMBA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在哈尔滨发电厂担任各种职务，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哈尔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委员、党委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党组副书记，华电山西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党委书记。
张东晓	1962年5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水电工程建筑专业，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电力部计划司水电处助理调研员，国家电力公司计划投资部水电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综合计划与投融资部综合处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计划发展部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科技环保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刘传柱	1962年1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工学院电力系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山东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山东邹县发电厂值长、电气检修分场副主任、邹县发电厂检修公司电气队队长兼书记、生产发展公司经理、实业公司水处理公司经理兼支部书记、邹县发电厂检修处副处长、邹县发电厂运行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党委委员，华电国际莱城电厂厂长、党委委员，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全生产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火电产业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安全总监，生产技术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王辉	1964年1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水利系岩土工程专业，本科及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在能源部水电司任职，电力部水农司水电发展处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国家电力公司水电局水电发展处副处级干部、水电与新能源发展部新能源开发处副处长、电源建设部质量技术处副处长、水电项目处副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建设部工程技术处处长，四川华电泸定水电站筹建处主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水电与新能源产业部副主任、主任。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刘雷	1973年4月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电厂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工学学士，美国贝勒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在山东电力研究院热能所担任各种职务，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办公室科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融资管理处处长，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杨富春	1968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电力技术经济专业，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工企管理专业，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在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办公室、电力部经调司价格处、国家电力公司财经部价格处、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价格处及产权运营处担任各种职务，在意大利科技与管理国际研修班学习，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生产运营部市场营销处处长、生产运营部主任师、市场营销部主任师，在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挂职副厂长，华电福建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法律顾问，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信息管理部副主任。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信息管理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应光伟	1962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江苏大学铸造专业，大学本科，吉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教授级高工，中共党员。曾任：长春发电设备总厂研究所副所长、长春发电设备总厂总工程师、副厂长（正职级），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物料输送部副总经理、综合项目部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正职级）、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分公司总经理，国电机械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浙江分公司党委委员，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集团公司部门副主任级），兼任国家能源分布式能源研发中心主任，电力工业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所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成员，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经海林	1968 年 8 月出生，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财务处会计、处长助理、副处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党组成员，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党组成员。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张建华	1952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华北电力大学讲师、副教授，英国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曾在法国电力公司进修并参与合作研究项目；主要研究方向为新能源电力系统规划、风险评价和应急管理，长期从事电力系统运行与控制、电网自动化等领域的研究工作，并承担了国家智能电网战略研究和技术应用的多项课题，主持并完成 3 项国家“863”项目，2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 1 项国家支撑计划项目，曾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华北电力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输配电系统研究所所长，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能源系统专委会委员，全国石油和化学工业电气技术委员会委员，科技部“973”计划能源领域专家咨询组成员，IEE 资深会员（IEE Fellow），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戚啸艳	1963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南京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东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长期从事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税收学等方面的研究，主持完成及主持在研十多项国家级和省级科研项目，作为第一合作人完成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在《会计研究》等国家重要刊物上均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东南



	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所副所长，中国会计学会会员，兼任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经济管理系主任，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微创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淑娥	1949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会计系，本科，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系，经济学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注册审计师，中共党员。曾任：陕西财经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西安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教授，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弘毅远方基金独立董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狄小华	1963 年 6 月出生，毕业于江苏人民警察学校，中专学历，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南京大学，博士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江苏溧阳监狱科员，江苏省监狱管理局主任科员，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德赛法律咨询有限公司研发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长旭	1962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水电部配件公司会计、水利电力部审计局审计员、审计署驻能源部审计局主任科员、审计署驻电力部审计局三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审计局生产审计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审计局审计二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审计部正处级职员、国家电力公司审计部综合处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审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周顺宏	1966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东北电力学院动力系热能工程专业，学士学位；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哈尔滨发电厂锅炉分场副主任、主任，新华发电厂副厂长，北安电厂厂长，黑龙江省电力公司人劳部副主任，哈尔滨热电厂厂长、党委委员，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内蒙古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内蒙古公司直属党委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内蒙古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华电招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华电集团电力建设定额站常务副站长、华电集团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电力建设定额站站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技术与物资管理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创新发展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徐磊	1966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管理学学士，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在南定热电厂担任各种职务，任职淄博山国电热电有限公司政治工作部主任、物资公司经理，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监察部纪检监察一处处长，并在国资委纪委监察局挂职正处级纪检员、监察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监察部（纪检组办公室）效能监察处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党组成员、党组纪检组组长、工会主席。
赵文田	1965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华北电力大学动力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华能德州发电厂运行车间专工、副主任，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运行车间专工、副主任、安监部兼考核办主任、企划部主任、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华电集团、华电国际山东分公司政治工作部主任、工委副主任、直属机关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政工财党支部书记，华电国际十里泉发电厂党委书记。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严平	1970 年 7 月出生，东南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九



	分厂主设计师、项目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副主任、市场部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南自电气分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郭效军	1965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电力工业部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线路保护分厂技术副厂长，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第一副总工程师、技术处处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党委成员，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党组成员。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党委委员。
刘伟	1968 年 3 月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九分厂调试、设计师，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一分厂主设计师、研发工程师，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铁路自动化公司副总经理、铁路自动化工程部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铁路自动化工程部主任、总经理，铁路自动化事业部总经理，工业自动化分公司副总经理，工业自动化分公司副总经理兼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直属机关党委委员、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兼任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刘颖	1972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扬州大学电气技术专业，大专学历，东南大学计算机、工商管理双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调试、设计、设计师，国电南自营销部经理、华北大区总监，南京新宁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副主任、主任兼北京办事处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兼市场部主任，国电南自水利水电自动化分公司总经理，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自副总工程师兼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国电南自总经理助理，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解宏松	1976 年 6 月出生，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劳动经济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审计部审计一处副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财务与风险管理部风险处副处长、处长。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
王茹	1975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办、薪资考核主管，人力资源部主任助理，总经办副主任兼公司团委书记，总经办主任兼公司团委书记、机关党总支书记，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党总支书记，直属机关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政治工作部主任、直属机关党委书记，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证券法务部主任。
俞舸	1971 年 2 月出生，新疆广播电视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位，经济师、律师资格、企业高级法律顾问，中共党员。曾任：新疆电力试验研究所办公室秘书、新疆电力公司法律处副主任科员、经营企划部法律顾问、人力资源部劳动关系管理主管，国电南自战略发展部法律事务主管、总经理办公室行政秘书、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国电南自直属机关党委



	成员，国电南自党群工作部副主任、监察室主任（国电南自部门正主任级）、直属机关纪委书记，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国电南自总承包事业部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国电南自部门正主任级），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电南自部门正主任级），国电南自人力资源部主任，国电南自办公室主任，国电南自总经理助理。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应光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以 6.11 元/股的价格买入公司股票 1000 股、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 6.14 元/股的价格卖出 1000 股。本次股票出售后，应光伟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票。并将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 30 元（未扣除税费）缴归公司所有。经公司核查，应光伟先生股票帐户的上述交易行为未发生在公司信息披露的敏感期内，亦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应光伟先生股票帐户的短线交易及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通报，并要求引以为戒。公司已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一步加强学习，并要求各相关人员自身及其亲属严格遵守有关规定，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1）应光伟先生在 2017 年从公司领取报酬 38.32 万元，离任后在公司关联方任职并领取报酬；

（2）徐磊先生在 2017 年从公司领取报酬 32.54 万元，离任后在公司关联方任职并领取报酬；

（3）赵文田先生曾任职于公司关联方华电国际十里泉电厂并领取报酬，2017 年 6 月任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并从公司领取报酬 18.07 万元；

（4）解宏松先生曾任职于公司关联方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并领取报酬，2017 年 12 月任职公司财务总监，并从公司领取报酬 3.01 万元。

（5）俞舸先生自 2018 年 1 月 23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报告期内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因此未统计其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凤蛟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10 月 10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凤蛟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2日	
王凤蛟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装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24日	
张东晓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14年7月21日	
刘传柱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兼安全总监	2018年1月12日	
刘传柱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技术部主任	2016年11月15日	
王辉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部主任	2016年11月15日	
刘雷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	2015年5月15日	
杨富春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管理部主任	2016年3月15日	
应光伟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22日	2017年3月24日
应光伟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5年9月22日	
应光伟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22日	2017年3月24日
应光伟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2日	2017年3月24日
应光伟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2日	2017年3月24日
应光伟	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3日	2017年3月24日
应光伟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5月3日	2017年3月24日
应光伟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6年7月7日	2017年3月24日
经海林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29日	
经海林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3日	
经海林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长	2017年3月24日	
经海林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24日	
经海林	南京南自高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月6日	
张建华	华北电力大学	输配电系统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导	1984年6月1日	
张建华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3月6日	
张建华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9月23日	
戚啸艳	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0年3月1日	
戚啸艳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经济管理系	系主任	2011年9月1日	



戚啸艳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0 月 10 日	
戚啸艳	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1 月 11 日	
戚啸艳	南京微创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3 月 10 日	
杨淑娥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教授	2006 年 8 月 1 日	
杨淑娥	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30 日	
杨淑娥	弘毅远方基金	独立董事	2018 年 1 月	
狄小华	南京大学	教授、博导	2001 年 5 月 1 日	
狄小华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0 月 10 日
狄小华	南京德赛法律咨询有限公司	研发经理	2015 年 7 月 21 日	
李长旭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5 年 7 月 21 日	
周顺宏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创新发展部主任	2016 年 11 月 15 日	
郭效军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郭效军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郭效军	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郭效军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刘伟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9 月 22 日	
刘伟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22 日	
刘伟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7 日	
刘伟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 22 日	
刘伟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刘伟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刘伟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刘伟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刘伟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刘伟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24 日	
刘颖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27 日	
刘颖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24 日	
刘颖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24 日	
刘颖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24 日	
刘颖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24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支付每位独立董事年度职务津贴人民币 3 万元（含税）；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将每位独立董事年度职务津贴标准由人民币 3 万元（含税）调整为人民币 5 万元（含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情见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487.77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应光伟	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应光伟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刘颖	副总经理	聘任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颖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任期自 2017 年 3 月 23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与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经海林	总经理	聘任	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经海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任期自 2017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与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应光伟	董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向本届董事会提出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 2017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议案》
经海林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7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议案》，选举经海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徐磊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向公司监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



赵文田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经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二十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联席会议选举产生，任期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与本届监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经海林	财务总监	离任	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在公司兼任的财务总监职务，公司 2017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解宏松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 2017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解宏松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7 年 12 月 7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与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王茹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工作变动，提出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申请，公司 2018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俞舸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 2018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俞舸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 2018 年 1 月 23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与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0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11
销售人员	560
技术人员	2,341
财务人员	113
行政人员	575
合计	4,1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93
本科	2,280
大专及以下	1,227
合计	4,10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完善了多层次的薪酬政策。薪酬组成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按《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执行；其他岗位薪酬遵照 2016 年修订版《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规定》执行；中层管理人员薪酬由岗位年薪和年度绩效奖金组成；职能部门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月度绩效奖金和年度绩效奖金组成；业务部门员工薪酬实行总额控制，各子公司参考本规定自行制定薪酬管理操作办法，报公司人力资源部审核、备案后执行。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人才培养工作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行整体规划和推进，在全面开展日常一级培训项目（领导干部及新员工培训）外，更加注重人才开发培养的顶层设计和制度建设，修订并草拟了《国电南自员工教育培训管理办法》、《内部讲师管理办法》，加强了教育培训经费和内训师队伍的管理；注重发挥《电力自动化设备》平台优势，集约培训资源，共举办六期“电力高端学术讲坛”系列精品课程；注重服务集团，开展网络学院和培训中心建设；加强总部员工能力建设，探索建立以岗位能力清单评估结果为基础的总部员工培训体系，提升总部员工的人岗匹配度，不断提升公司的培训能力和干部员工的履职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的各项管理制度。2017年，公司制定、修订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对公司治理起到积极作用。

2017年，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层面：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对股东大会作大会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确保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适合方式履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职权，尊重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力，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明确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正确行使权利。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监事会组成人员3人，公司监事会组成人员的产生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和公司利益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

5、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守信的原则，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按照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对外信息披露工作以及接待股东、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做好投资者电话问询记录，做好公司上证e互动平台沟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7、关于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2017年，公司继续加大内控工作力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按照既定内部控制实施工作方案，结合生产经营和管理转型的需要，以完善业务流程、制度体系为基础，以构建内部控制管理长效机制为主线，有针对性地开展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完善工作，逐步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作为上交所主板上市的央企控股企业，公司将内控建设列为一项长期工程，常抓不懈，并分阶段稳步推进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工作。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1】591号)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中内幕信息知情

人的登记管理的规定，明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的负责人、内幕知情人范围、职责、登记程序、登记内容等。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杜绝内幕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及时记录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决议、披露等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查询。公司董事长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档案主要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办理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入档事宜。公司证券法务部协助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登记、披露及备案等相关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 月 13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3 月 24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19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7 月 7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9 月 2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凤蛟	否	8	8	5	0	0	否	5
张东晓	否	8	7	5	1	0	否	4
刘传柱	否	8	6	5	2	0	否	0
王辉	否	8	6	5	2	0	否	0
刘雷	否	8	7	5	1	0	否	1
杨富春	否	8	7	5	1	0	否	3
应光伟	否	4	4	3	0	0	否	2
经海林	否	4	4	2	0	0	否	1
张建华	是	8	8	5	0	0	否	5
戚啸艳	是	8	8	5	0	0	否	5
杨淑娥	是	8	8	5	0	0	否	4
狄小华	是	8	8	5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1、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独立履行内控机制的监督、检查与评价职能，提出内控机制存在的缺陷和改进建议。

2017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和沟通会 4 次，对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聘任、审计费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事项进行审议。

(1) 2017 年 1 月 12 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2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阅了《2016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汇报》、《2016 年度财务状况汇报》、《2016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

(2) 2017 年 3 月 23 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2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2016 年度国电南自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 2017 年 8 月 24 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2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7 年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公司经营层的《2017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汇报》和《2017 年上半年经济情况分析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鼓励公司管理层加倍努力，加强资产管理，提质增效，争取完成 2017 年既定的经营目标。

(4) 2017 年 12 月 28 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8 号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年报相关工作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年审注册会计师有关公司 2017 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与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要求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做好审计工作、按时完成审计报告。

针对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做了大量的工作。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

（2017 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完成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在 2017 年度审计工作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两次审阅财务报表（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部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相应的书面审阅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等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在审计期间，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发出了多

次督促，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审计工作，确保在预定时间顺利完成审计工作。

2018年2月8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1号会议室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阅了《2017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汇报》、《2017年度财务状况汇报》、《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后初稿）》、《2017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汇报》、《2017年度内部控制报告》。

2018年3月22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8号会议室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2017年度国电南自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公司董事会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2017年3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6年度会议，与会委员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履职情况做了认真考评，并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2016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的议案》，与会委员认为2016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中，对公司董事的薪酬分配是严格按照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和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执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是严格按照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执行；同意将该薪酬分配方案在《201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一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8年2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会议，与会委员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履职情况做了认真考评，并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2017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的议案》，与会委员认为2017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中，对公司董事的薪酬分配是严格按照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和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执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是严格按照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执行；同意将该薪酬分配方案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一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提名、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1) 2017年3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2号会议室召开，对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的公司副总经理——刘颖先生的简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公司总经理的建议：聘任刘颖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 2017年6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关于提名经海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建议》，提名经海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 2017年12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第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对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的公司财务总监——解宏松先生的简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公司总经理的建议：聘任解宏松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4、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7名成员组成，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

2018年2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研讨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1号会议室召开，公司就国电南自现阶段公司定位和发展战略进行了讨论。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绩效考核采取的方式为一业绩考核和素质考核相结合、以业绩考核为主（业绩考核主要参考其主要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分管单位、部门的业绩情况），客观考核和主观考核相结合、以客观考核为主，定量考核和定性考核相结合、以定量考核为主；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E10036 号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二、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电南自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电南自，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四、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国电南自的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工程总承包收入等。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规定，其中售出商品根据合同约定交货完毕，	(1) 了解、评估管理层对国电南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

<p>验收后由买方在送货回执单据上签收，公司与买方确认无误后开具增值税发票，公司按开票金额确认收入；工程总承包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p> <p>如国电南自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八）所述工程总承包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8.26%，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完成的进度（已完工作的测量）、交付的范围以及所需的服务、合同总成本、尚未完工成本、合同总收入和合同风险的估计。由于情况的改变，合同总成本及合同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五），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见附注五、（三十八）。</p>	<p>有效性；</p> <p>（2）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国电南自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p>（3）采用抽样方式对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a.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产品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b.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4）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p> <p>（5）评价和测试公司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完工进度计算流程的内部控制；获取管理层准备的建造合同收入成本计算表，将总金额核对至收入成本明细账，并检查计算表计算的准确性；获取重大建造合同，并验证合同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抽样检查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评价管理层于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以及完工百分比方法确认的合同收入，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合同总成本重新计算完工百分比；对主要合同的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程序。</p>
<p>（二）存货及存货减值</p>	
<p>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国电南自存货账面余额 998,063,081.32 元，存货跌价准备 163,079,826.28 元。且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种类多且部分为软件或工程，盘点和计价难度较大。而公司基本上都是采用订单式生产并且存在大量关联采购，需要核实存货存在、权属及真实性，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公司的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库存商品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p>	<p>（1）执行存货的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等；</p> <p>（2）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对于存货库龄的划分进行测试；</p> <p>（3）获取了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算表，抽取部分型号产品比较其在该表中记载的状态和库龄与通过监盘获知的情况是否符合；</p> <p>（4）评价管理层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并将估值中采用的关键估计和假设，包括与平均净售价有关的关键估计和假设，与市场可获取数据和公司的销售预算计划进行比较等。</p>

详见附注三、（十二）；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详见附注五、（七）。	
（三）关联方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p>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国电南自与关联方之间涉及不同交易类别且金额重大的关联方交易，存在没有在报表附注中披露所有的关联方交易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情况详见附注十、（五）。</p>	<p>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国电南自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例如管理层定期复核关联方清单、定期执行关联方对账并对对账差异进行跟进等。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实施了以下程序：</p> <p>（1）将其与财务系统中导出的关联方清单进行核对，复核股东记录、股东名册，通过查阅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会议纪要，与公司高管人员谈话、通过网络查询工商登记信息以及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等方法调查交易对手的背景信息，并与已经取得的关联方关系清单相互核对和印证核实；</p> <p>（2）检查客户和供应商名单，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和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p> <p>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表，实施了以下程序：</p> <p>（1）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p> <p>（2）抽样检查关联方交易发生额的相关依据，了解交易背景和商业实质；</p> <p>（3）抽样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p> <p>（4）抽样检查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的对账结果。</p>

五、 其他信息

国电南自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电南自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电南自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电南自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电南自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电南自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电南自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电南自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新（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毛彦波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八、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20,682,722.52	1,223,132,546.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20,869,477.31	383,709,945.53
应收账款	七、5	4,264,468,886.73	4,685,917,115.74
预付款项	七、6	228,922,321.51	323,652,909.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8	6,897,500.00	
其他应收款	七、9	198,673,951.30	224,778,412.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834,983,255.04	920,236,232.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431,653.38	5,494,459.40
流动资产合计		6,580,929,767.79	7,766,921,622.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330,726,647.55	352,212,847.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2,594,643.19	208,845,096.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8	1,113,499,685.11	1,286,881,215.37
在建工程	七、19	42,913,750.44	74,374,197.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412,429,867.10	437,015,464.06
开发支出	七、25	47,635,537.08	113,812,308.45
商誉	七、26	2,185,677.63	2,185,677.63
长期待摊费用	七、27		2,594,45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121,186,149.57	109,599,506.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726,719,225.53	756,772,925.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9,891,183.20	3,344,293,696.87
资产总计		9,600,820,950.99	11,111,215,319.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0	2,041,400,000.00	2,410,671,232.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3	760,854,572.07	1,683,448,269.68
应付账款	七、34	2,781,692,632.38	3,092,272,012.47
预收款项	七、35	198,332,918.81	230,834,189.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511,240.30
应交税费	七、37	125,354,241.54	155,719,958.51



应付利息	七、38	3,418,047.61	1,764,383.56
应付股利	七、39	180,729,798.58	48,856,973.66
其他应付款	七、40	228,523,652.98	219,210,538.3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1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7,081.24
流动负债合计		6,446,305,863.97	8,269,295,880.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4	250,0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6		16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0	40,802,803.83	50,042,80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8	151,914.63	151,91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954,718.46	241,314,718.46
负债合计		6,737,260,582.43	8,510,610,598.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2	695,265,184.00	635,246,4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4	1,283,231,222.74	962,200,775.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8	216,996,333.02	192,268,008.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9	100,990,607.20	100,990,07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6,483,346.96	1,890,705,288.61
少数股东权益		567,077,021.60	709,899,431.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3,560,368.56	2,600,604,72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00,820,950.99	11,111,215,319.24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357,000.22	577,904,903.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0,000.00	14,351,372.46
应收账款	十七、1	3,869,049,918.72	3,890,174,601.86
预付款项		349,313,578.85	360,177,530.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6,634,989.82	50,851,135.8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39,480,136.62	537,932,698.34
存货		62,631,600.65	80,948,294.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7,201.27
流动资产合计		4,996,487,224.88	5,512,697,738.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9,134,561.96	350,620,761.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2,200,000.00	548,2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457,954,940.54	3,108,414,052.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2,469,240.51	541,126,168.0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2,900,904.30	154,365,367.87
开发支出		650,505.06	8,941,243.4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88,925.01	70,587,00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422,676.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9,899,077.38	4,815,677,278.98
资产总计		9,916,386,302.26	10,328,375,01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5,400,000.00	1,844,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7,333,550.00	1,132,873,964.43
应付账款		3,617,852,086.47	3,641,032,664.07
预收款项		133,800,397.00	171,545,199.4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3,068,806.77	29,656,478.41



应付利息		3,234,277.03	1,764,383.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9,986,271.23	399,464,103.2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436,675,388.50	7,646,736,79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802,803.83	50,042,80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914.63	151,91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954,718.46	75,314,718.46
负债合计		6,727,630,106.96	7,722,051,511.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5,265,184.00	635,246,4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7,608,625.62	706,772,999.6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832,773.47	183,404,449.25
未分配利润		1,261,049,612.21	1,080,899,62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8,756,195.30	2,606,323,505.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16,386,302.26	10,328,375,017.37

法定代表人: 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文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0	6,078,377,429.97	5,893,489,455.37
其中: 营业收入	七、60	6,078,377,429.97	5,893,489,455.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79,861,184.43	5,926,336,292.3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4,739,443,598.58	4,540,123,873.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49,762,389.36	61,386,147.66
销售费用	七、62	364,950,582.12	418,987,172.07
管理费用	七、63	532,925,786.57	547,465,909.77
财务费用	七、64	155,067,894.79	167,554,373.39
资产减值损失	七、65	237,710,933.01	190,818,815.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28,856,172.39	5,086,765.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7	-1,259,760.94	-5,029,227.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329,459.55	84,166,883.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48,393,602.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095,480.35	56,406,811.89
加：营业外收入	七、68	1,803,499.08	153,975,395.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69	2,573,059.25	1,634,877.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325,920.18	208,747,329.5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0	66,360,984.83	54,071,835.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964,935.35	154,675,493.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964,935.35	154,675,493.7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19,531,145.46	123,163,472.32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33,789.89	31,512,021.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964,935.35	154,675,49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33,789.89	31,512,021.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531,145.46	123,163,472.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094,648,523.75	4,781,309,173.9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812,110,290.70	4,518,912,243.34
税金及附加		11,841,266.51	16,359,306.75
销售费用		28,275,549.20	40,580,006.74
管理费用		127,153,755.32	127,351,821.76
财务费用		92,359,491.60	85,434,727.83
资产减值损失		106,741,782.02	-722,731.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58,911,111.95	146,786,68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7,600,660.31	-60,979.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95,192.83	84,539,990.58
其他收益		15,525,565.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7,698,258.68	224,720,472.37
加：营业外收入		98,468.61	14,370,505.29
减：营业外支出		858,574.05	685,023.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938,153.24	238,405,954.61
减：所得税费用		-10,345,088.98	13,968,306.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283,242.22	224,437,648.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283,242.22	224,437,648.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283,242.22	224,437,648.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94,601,303.51	5,571,325,784.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304,053.40	110,784,25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1)	324,480,656.88	69,015,82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6,386,013.79	5,751,125,866.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19,806,095.23	3,539,210,271.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9,773,613.95	807,625,957.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488,967.02	419,512,29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2)	402,098,981.02	518,838,62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4,167,657.22	5,285,187,15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8,356.57	465,938,715.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11,239.56	17,823,119.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75,850.00	7,113,512.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831,033.90	86,415,960.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37,832.24	2,737,031.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80,291.22	114,089,625.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32,185.26	56,182,48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2,185.26	116,182,48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48,105.96	-2,092,862.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4,1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3,100,000.00	3,175,671,232.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5)	492,000,000.00	1,125,961,617.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9,220,000.00	4,301,632,850.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5,371,232.73	3,006,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429,477.64	346,739,622.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1,654,484.34	130,628,102.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6)	757,910,018.75	1,053,0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3,710,729.12	4,406,349,62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90,729.12	-104,716,771.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043.62	-406,904.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77,310.21	358,722,176.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7,486,206.97	628,764,03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108,896.76	987,486,206.97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98,722,526.53	4,165,088,010.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249,984.86	161,718,73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0,972,511.39	4,326,806,741.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50,008,098.24	3,403,565,199.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872,814.68	70,555,57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37,673.84	36,433,72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923,166.79	258,655,48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8,141,753.55	3,769,209,98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169,242.16	557,596,75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11,239.56	17,823,119.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818,136.75	161,170,78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85,746.57	86,043,780.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515,122.88	265,037,687.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0,027.79	393,522.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9,0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160,027.79	608,593,52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44,904.91	-343,555,83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4,1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75,400,000.00	2,404,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9,520,000.00	2,404,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5,400,000.00	2,24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943,655.01	161,968,39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0,018.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2,283,673.76	2,409,968,39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36,326.24	-5,568,390.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577,820.83	208,472,53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919,639.55	228,447,10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341,818.72	436,919,639.55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962,200,775.60				192,268,008.80		100,990,070.21	709,899,431.89	2,600,604,720.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962,200,775.60				192,268,008.80		100,990,070.21	709,899,431.89	2,600,604,72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18,750.00				321,030,447.14				24,728,324.22		536.99	-142,822,410.29	262,955,648.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433,789.89	119,531,145.46	156,964,935.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18,750.00				321,030,447.14							1,673,753.51	382,722,950.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18,750.00				318,494,077.97								378,512,827.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36,369.17							1,673,753.51	4,210,122.68
(三) 利润分配									24,728,324.22		-37,433,252.90	-264,027,309.26	-276,732,237.9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28,324.22		-24,728,324.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04,928.68	-264,027,309.26	-276,732,237.9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5,265,184.00				1,283,231,222.74				216,996,333.02		100,990,607.20	567,077,021.60	2,863,560,368.5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9,824,243.99		123,684,135.29	732,297,776.06	2,684,188,62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9,824,243.99		123,684,135.29	732,297,776.06	2,684,188,62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935,259.05				22,443,764.81		-22,694,065.08	-22,398,344.17	-83,583,903.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512,021.43	123,163,472.32	154,675,493.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935,259.05							-19,653,222.32	-80,588,481.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5,140.89	-1,705,140.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0,935,259.05							-17,948,081.43	-78,883,340.48
(三) 利润分配									22,443,764.81		-54,206,086.51	-125,908,594.17	-157,670,915.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43,764.81		-22,443,764.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762,321.70	-125,908,594.17	-157,670,915.8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962,200,775.60					192,268,008.80	100,990,070.21	709,899,431.89	2,600,604,720.50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83,404,449.25	1,080,899,622.89	2,606,323,50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83,404,449.25	1,080,899,622.89	2,606,323,505.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18,750.00				320,835,625.97				21,428,324.22	180,149,989.32	582,432,689.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283,242.22	247,283,242.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18,750.00				320,835,625.97						380,854,375.9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18,750.00				318,494,077.97						378,512,827.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41,548.00					2,341,548.00
(三) 利润分配								24,728,324.22	-37,433,252.90	-12,704,928.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28,324.22	-24,728,324.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04,928.68	-12,704,928.6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300,000.00	-29,700,000.00	-33,000,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695,265,184.00				1,027,608,625.62			204,832,773.47	1,261,049,612.21	3,188,756,195.3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61,222,478.04	913,024,203.77	2,416,266,11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61,222,478.04	913,024,203.77	2,416,266,11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81,971.21	167,875,419.12	190,057,390.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4,437,648.06	224,437,648.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443,764.81	-54,206,086.51	-31,762,32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43,764.81	-22,443,764.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31,762,321.70	-31,762,321.70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61,793.60	-2,356,142.43	-2,617,936.03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83,404,449.25	1,080,899,622.89	2,606,323,505.79

法定代表人：王凤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宏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九、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8)560号文批准,由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现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于1999年8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02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1999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上市。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5,265,184.00元,其中: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持有379,295,472股,持有股本比例为54.55%;社会流通A股315,969,712股,持有股本比例为45.4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162522468

法定代表人: 王凤蛟

住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39号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经营范围: 继电保护系统、控制系统、电力自动化系统、监测系统、管理信息系统、调度自动化系统、轨道交通自动化系统及其他工业自动化系统、节能减排系统、储能工程系统、新能源及新技术的利用与开发系统、大坝及岩土工程系统、水电水资源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视频监控及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计算机信息集成系统开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高低压电器及传动设备、智能测试设备、智能仪器仪表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电力(新能源发电)建设工程、环境保护及水处理工程、工矿企业建设工程开发、设计、生产、销售、技术支持、咨询服务、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用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自有房屋租赁;职业技能培训;能源工程总承包、设备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2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简称	备注
1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自动化	
2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自电网	
3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软件工程	
4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城乡电网	
5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电力仪表	
6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输变电	
7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南自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简称	备注
			力	
8	北京华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华电信息	
9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科林	
10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能源科技	
11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工程	
12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海水电	
13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轨道交通	
14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信息	
15	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尚安数码	
16	南京国电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电气	
17	南京南自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自成套	
18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风电	
19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费迪电气	
20	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研究所	
21	南京国电南自美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美康	
22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海吉	
23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海吉	
24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南自电力	
25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科技园	
26	南京南自高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自高盛	
27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软件产业	
28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储能	
29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维美德	
30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华盾信息	
31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省直节能	

说明：

①根据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清算注销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2017 年 7 月，公司完成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

②本期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完成改选，从 2017 年 7 月 1 日，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③本期公司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 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其剩余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所致。

十、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 应收款项”、“五、16. 固定资产”、“五、21. 无形资产”、“五、2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不低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3	3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30	3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破产、清算、解散、法律诉讼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	2.7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	6.47—13.86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3	19.40—24.2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	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3	13.86—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确定)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出让合同
专有技术	5-30 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A、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B、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

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房屋装修支出。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计划。本公司按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详见本附注“七、(36)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

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

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与具体原则：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

公司售出商品根据合同约定交货完毕，验收后由买方在送货回执单据上签收，公司与买方确认无误后开具增值税发票，公司按开票金额确认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或企业申请文件中，明确规定取得的补助由企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具体的长期资产，待资产形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由政府部门予以验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或企业申请文件中，明确规定取得的补助由企业用于已经发生或将来发生的费用性补偿或给予的奖励、资助、扶持、税收返还等，不形成长期资产。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

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无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国电南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合并利润表：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156,964,935.35 元，上期发生额 154,675,493.75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0 元，上期发生额 0 元。 母公司利润表：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247,283,242.22 元，上期发生额 224,437,648.06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0 元，上期发生额 0 元。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国电南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 148,393,602.87 元。 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 15,525,565.5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国电南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合并利润表： 本期发生额：营业外收入减少 49,207,134.36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877,674.8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48,329,459.55 元。 上期发生额：营业外收入减少 85,487,267.79 元，营业外

		支出减少 1,320,384.34 元, 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4,166,883.45 元。 母公司利润表: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减少 47,850,270.33 元, 营业外支出减少 755,077.50 元, 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47,095,192.83 元。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减少 84,543,459.93 元, 营业外支出减少 3,469.35 元, 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4,539,990.58 元。
--	--	---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十二、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11%、6%、5%、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照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1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0%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15%

说明：除上述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按 25% 缴纳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适用税率说明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0%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说明：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检通过，证书编号：GR201732002218，有效期三年，按照税法规定，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2002294，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检通过, 证书编号: GR201732002886,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2017 年按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0% 计征, 已在税务局登记备案。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检通过, 证书编号: GR201732002881,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532001242, 有效期三年。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532001710,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F201532001119, 有效期三年, 2017 年度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58 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7 年继续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GR201632002134,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检通过, 证书编号: GR201732003306,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F201532000353,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GR201632002080,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732003892, 有效期三年, 按照税法规定, 2017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2) 增值税

公司名称	税收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政策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公司名称	税收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政策说明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南自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福利企业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说明：1.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税收减免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43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33 号）等文件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所支付的残疾人工资 100% 加计扣除，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十三、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291.80	113,797.69
银行存款	804,089,604.96	987,372,409.28
其他货币资金	16,573,825.76	235,646,339.96
合计	820,682,722.52	1,223,132,546.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承兑汇票、保函的保证金；

(2) 公司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的存款，期初余额 908,988,563.82 元，期末余额 797,318,333.78 元，本期存款利息 4,481,841.51 元，上年同期 2,574,228.80 元。

(3) 银行存款中无因涉及诉讼被人民法院冻结款项。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443,379.35	198,877,692.27
保函保证金	5,130,446.41	34,268,647.69
信用证保证金		2,500,000.00
合计	16,573,825.76	235,646,339.96

2、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9,160,455.53	154,876,770.31
商业承兑票据	51,709,021.78	228,833,175.22
合计	220,869,477.31	383,709,945.5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7,647,938.89	
商业承兑票据	38,068,879.81	
合计	445,716,818.7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62,496,480.93	100	698,027,594.20	14.07	4,264,468,886.73	5,275,277,857.41	100.00	589,360,741.67	11.17	4,685,917,115.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962,496,480.93	/	698,027,594.20	/	4,264,468,886.73	5,275,277,857.41	/	589,360,741.67	/	4,685,917,115.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63,206,104.85	23,632,061.05	1
1 年以内小计	2,363,206,104.85	23,632,061.05	1
1 至 2 年	1,155,719,383.53	34,671,581.51	3
2 至 3 年	495,864,216.23	49,586,421.62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8,880,701.77	107,664,210.53	30
4 至 5 年	151,932,507.23	45,579,752.17	30
5 年以上	436,893,567.32	436,893,567.32	100
合计	4,962,496,480.93	698,027,594.20	14.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2,775,991.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因不再将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国铁电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减少坏账准备 22,164,201.59 元；本期因原控股子公司北京亿通公司清算注销减少坏账准备 78,68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66,257.6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一	271,431,057.81	5.47	12,753,697.99
单位二	160,333,730.60	3.23	2,403,337.31
单位三	95,664,803.16	1.93	5,789,585.79
单位四	85,321,638.00	1.72	853,216.38
单位五	80,000,000.00	1.61	800,000.00
合计	692,751,229.57	13.96	22,599,837.4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7,144,007.74	68.65	183,529,481.77	56.71
1 至 2 年	29,359,804.13	12.83	50,450,489.00	15.59
2 至 3 年	10,135,558.91	4.43	42,414,597.65	13.10
3 年以上	32,282,950.73	14.09	47,258,340.83	14.60
合计	228,922,321.51	100.00	323,652,909.2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 45,745,702.13 元，主要为已预付尚未完成交易而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一	18,247,970.00	7.97
单位二	7,720,000.00	3.37
单位三	7,541,300.00	3.29
单位四	7,096,746.95	3.10
单位五	5,890,946.00	2.57
合计	46,496,962.95	20.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6,897,500.00	
合计	6,897,5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004,571.33	100.00	48,330,620.03	19.57	198,673,951.30	269,191,258.33	100.00	44,412,845.42	16.50	224,778,412.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7,004,571.33	/	48,330,620.03	/	198,673,951.30	269,191,258.33	/	44,412,845.42	/	224,778,412.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7,832,451.49	1,278,324.51	1
1 年以内小计	127,832,451.49	1,278,324.51	1
1 至 2 年	46,079,459.00	1,382,383.77	3
2 至 3 年	12,952,375.93	1,295,237.60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925,595.77	3,577,678.73	30
4 至 5 年	10,596,705.32	3,179,011.60	30
5 年以上	37,617,983.82	37,617,983.82	100
合计	247,004,571.33	48,330,620.03	19.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5,357,245.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 元；本期因不再将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国铁电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减少坏帐准备 1,318,439.50 元；本期因原控股子公司北京亿通公司清算注销减少坏帐准备 121,031.34 元。

其中本期坏帐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1,031.3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差旅费借款	5,793,927.02	14,301,631.60
其他	112,935,568.02	64,907,765.73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28,275,076.29	189,981,861.00
合计	247,004,571.33	269,191,258.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应收土地收储款	30,065,728.00	1年以内	12.17	300,657.28
单位二	往来款	19,627,748.03	1年以内 6,550,680.86 元, 1-5 年 10,760,247.35 元, 5 年以上 2,316,819.82 元。	7.95	3,391,926.57
单位三	往来款	11,558,613.53	1年以内 6,055,731.10 元, 1-2 年 5,502,882.43 元。	4.68	225,643.78
单位四	往来款	8,450,000.00	1-2 年	3.42	253,500.00
单位五	投标保证金	6,181,289.16	1年以内 3,779,507.00 元, 1-5 年 2,307,348.16 元, 5 年以上 94,434.00 元。	2.5	242,286.32
合计	/	75,883,378.72	/	30.72	4,414,013.9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6,309,261.42	111,861,412.63	164,447,848.79	252,322,851.44	84,396,072.12	167,926,779.32
在产品	307,288,455.96	11,842,790.29	295,445,665.67	320,783,998.31	11,186,324.15	309,597,674.16
库存商品	360,772,244.52	11,777,614.50	348,994,630.02	399,197,169.90	6,498,507.34	392,698,662.5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自制半成品	53,693,119.42	27,598,008.86	26,095,110.56	58,309,828.92	8,296,712.35	50,013,116.57
合计	998,063,081.32	163,079,826.28	834,983,255.04	1,030,613,848.57	110,377,615.96	920,236,232.6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396,072.12	33,740,958.92		6,275,618.41		111,861,412.63
在产品	11,186,324.15	2,013,765.89		1,357,299.75		11,842,790.29
库存商品	6,498,507.34	10,182,671.99		4,281,522.93	622,041.90	11,777,614.50
周转材料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自制半成品	8,296,712.35	19,374,962.41		73,665.90		27,598,008.86
合计	110,377,615.96	65,312,359.21		11,988,106.99	622,041.90	163,079,826.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缴所得税(在国外缴纳)		130,508.24
待抵扣增值税	5,431,653.38	5,006,749.89
预缴所得税		357,201.27
合计	5,431,653.38	5,494,459.40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27,386,247.55	96,659,600.00	330,726,647.55	436,654,116.66	84,441,269.11	352,212,847.5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27,386,247.55	96,659,600.00	330,726,647.55	436,654,116.66	84,441,269.11	352,212,847.55
合计	427,386,247.55	96,659,600.00	330,726,647.55	436,654,116.66	84,441,269.11	352,212,847.5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94,159,600.00			94,159,600.00	81,673,400.00	12,486,200.00		94,159,600.00	8.38	
北京国电南自安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50	
深圳市南络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267,869.11		267,869.11		267,869.11		267,869.11			
南京南自生物医药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1.28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20,606,261.80			20,606,261.80					16.76	
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1,592,085.59			1,592,085.59					9.41	96,000.00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3	2,790,000.00
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88,000,000.00			288,000,000.00					9.70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1,411,239.56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5,778,300.16			5,778,300.16					8.68	
凌源东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益阳大通湖东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36,654,116.66	2,000,000.00	11,267,869.11	427,386,247.55	84,441,269.11	12,486,200.00	267,869.11	96,659,600.00		4,297,239.56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84,441,269.11		84,441,269.11
本期计提	12,486,200.00		12,486,20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267,869.11		267,869.11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96,659,600.00		96,659,6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14,644.45			-2,333,233.71		2,341,548.00				17,822,958.74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3,051,124.97			-1,128,616.36						151,922,508.61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11,887,663.40			-4,239,881.97						7,647,781.43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2,890,216.66			8,534,342.01		380,639.54	7,587,250.00			4,217,948.21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101,409.96			-78,737.50				1,022,672.46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8,082,818.20			-651,241.40						7,431,576.80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017,218.39			-3,861,438.79						10,155,779.60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1,397,043.02		2,499,046.78			500,000.00			23,396,089.80
小计	208,845,096.03	21,397,043.02		-1,259,760.94		2,722,187.54	8,087,250.00		1,022,672.46	222,594,643.19
合计	208,845,096.03	21,397,043.02		-1,259,760.94		2,722,187.54	8,087,250.00		1,022,672.46	222,594,643.19

说明：本期公司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其剩余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所致。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仪器仪表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5,707,840.78	337,314,238.55	38,585,387.23	133,969,610.97	54,454,966.20	1,760,032,043.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1,294.55	5,712,123.70	344,645.57	20,955,144.54	876,407.70	31,109,616.06
(1) 购置		5,712,123.70	344,645.57	20,955,144.54	876,407.70	27,888,321.51
(2) 在建工程转入	3,221,294.55					3,221,294.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9,228,153.80	51,909,292.01	12,955,435.59	14,142,675.08	9,195,130.53	187,430,687.01
(1) 处置或报废	1,519,258.85	36,926.48	9,017,409.04	7,392,583.00	170,967.07	18,137,144.44
(2) 合并范围变更	97,708,894.95	51,872,365.53	3,938,026.55	6,750,092.08	9,024,163.46	169,293,542.57
4. 期末余额	1,099,700,981.53	291,117,070.24	25,974,597.21	140,782,080.43	46,136,243.37	1,603,710,972.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3,630,064.08	151,987,751.53	34,277,070.07	81,593,643.56	31,662,299.12	473,150,828.36
2. 本期增加金额	41,324,548.65	22,016,341.65	1,703,861.47	21,593,049.72	5,692,599.31	92,330,400.80
(1) 计提	41,324,548.65	22,016,341.65	1,703,861.47	21,593,049.72	5,692,599.31	92,330,400.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30,537.33	25,236,290.88	10,718,951.75	13,013,472.93	6,734,826.10	75,534,078.99
(1) 处置或报废	680,826.73	26,154.46	7,481,373.77	6,989,756.42	92,134.13	15,270,245.51
(2) 合并范围变更	19,149,710.60	25,210,136.42	3,237,577.98	6,023,716.51	6,642,691.97	60,263,833.48
4. 期末余额	195,124,075.40	148,767,802.30	25,261,979.79	90,173,220.35	30,620,072.33	489,947,150.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137.50					264,137.50
(1) 计提	264,137.50					264,13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64,137.50					264,137.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4,312,768.63	142,349,267.94	712,617.42	50,608,860.08	15,516,171.04	1,113,499,685.1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22,077,776.70	185,326,487.02	4,308,317.16	52,375,967.41	22,792,667.08	1,286,881,215.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国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扬州）产业园（一期）房屋	28,679,661.55
国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扬州）产业园（一期）设备	2,907,169.60
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房屋	12,931,763.82
新模范马路46号院房屋	1,678,105.10
国电南自（浦口）数字化电厂产业园研发楼	80,582,244.95
合计	126,778,945.0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厂房（B楼、C楼）	139,996,990.74	竣工决算未办理完毕
合计	139,996,990.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	64,391,341.55	21,514,999.11	42,876,342.44	63,138,690.55		63,138,690.55
330KV级及以下特种变压器/电抗器研发制造基地				12,320,750.66	1,122,651.82	11,198,098.84
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	37,408.00		37,408.00	37,408.00		37,408.00
合计	64,428,749.55	21,514,999.11	42,913,750.44	75,496,849.21	1,122,651.82	74,374,197.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	2,120,000,000.00	63,138,690.55	1,252,651.00			64,391,341.55	3.04	主体施工尚未开始				自有资金
330KV 级及以下特种变压器/电抗器研发制造基地	500,000,000.00	12,320,750.66			12,320,750.66							
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	500,000,000.00	37,408.00				37,408.00	119.89	已竣工				银行借款及募集资金
合计	3,120,000,000.00	75,496,849.21	1,252,651.00		12,320,750.66	64,428,749.55	/	/			/	/

①2018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组建项目公司暨推进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建设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与保利江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成立项目公司，负责开发建设南京新模范马路 38 号地块——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项目。公司拟以持有的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出资，评估价为 703,968,402.14 元，占 49% 股份；保利江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拟以现金出资，出资额为 732,701,806.31 元，占 51% 股份。

②330KV 级及以下特种变压器/电抗器研发制造基地是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发生的投资，由于本期公司完成挂牌转让其 20% 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对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其剩余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

③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建设“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暨设立“南京国电南自智能电网有限公司”的议案》，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项目预计总投资 5 亿元，期末该项目累计发生投资 59,944.06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投资 8,607.94 万元。（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厂房已于 2014 年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并陆续投入使用，公司 2014 年根据初步决算数据进行了预转固处理。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项目竣工决算尚未办理完毕。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	21,514,999.11	根据宁规函字 [2018] 15 号文件规定，新模范马路 38 号项目原合作方所建售楼处属于临时建筑，将下一步南京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将依法予以拆除。
合计	21,514,999.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302,929.26	394,874,446.39	867,861.51	157,655,060.99	796,700,298.15
2. 本期增加金额		89,841,281.78		4,706,977.55	94,548,259.33
(1) 购置				4,706,977.55	4,706,977.55
(2) 内部研发		89,841,281.78			89,841,281.7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1,564,229.10	70,876,473.53		105,660.38	92,546,363.01
(1) 处置				5,660.38	5,660.38
(2) 合并范围变更	21,564,229.10	70,876,473.53		100,000.00	92,540,702.63
4. 期末余额	221,738,700.16	413,839,254.64	867,861.51	162,256,378.16	798,702,194.4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409,781.02	234,413,943.97	382,281.32	96,109,436.15	357,315,442.46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7,439.19	61,972,790.20	86,789.12	10,455,767.71	76,692,786.22
(1) 计提	4,177,439.19	61,972,790.20	86,789.12	10,455,767.71	76,692,786.2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81,071.60	46,818,560.96		105,660.38	50,105,292.94
(1) 处置				5,660.38	5,660.38
(2) 合并范围变更	3,181,071.60	46,818,560.96		100,000.00	50,099,632.56
4. 期末余额	27,406,148.61	249,568,173.21	469,070.44	106,459,543.48	383,902,935.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69,391.63			2,369,39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69,391.63			2,369,391.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332,551.55	161,901,689.80	398,791.07	55,796,834.68	412,429,867.1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6,893,148.24	158,091,110.79	485,580.19	61,545,624.84	437,015,464.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9.2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电厂类研发项目	44,853,148.88	46,824,579.82		32,307,566.77	30,854,849.56	811,965.81	27,703,346.56
电网自动化类研发项目	36,414,294.41	10,668,271.07		32,096,386.34	5,585,721.55		9,400,457.59
水电类研发项目	7,580,000.00	8,128,023.20		7,559,198.00	1,406,527.04		6,742,298.16
智能一次设备类研发	8,981,394.09	4,978,610.81			4,978,610.81	8,981,394.09	0.00
监控类研发项目	4,946,386.37	953,152.42		5,252,196.92	342,209.47		305,132.40
轨道交通类研发	11,037,084.70	7,927,410.74		12,625,933.75	2,854,259.32		3,484,302.37
合计	113,812,308.45	79,480,048.06		89,841,281.78	46,022,177.75	9,793,359.90	47,635,537.08

说明：本期减少金额-其他 8,981,394.09 元是由于本期公司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其剩余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所致。

2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185,677.63					2,185,677.63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1,480.59					31,480.59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1,391,609.84					11,391,609.84
合计	13,608,768.06					13,608,768.0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1,480.59					31,480.59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1,391,609.84					11,391,609.84
合计	11,423,090.43					11,423,090.4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江苏上能西堆场	2,594,458.12			2,594,458.12	
合计	2,594,458.12			2,594,458.12	

说明：由于本期公司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其剩余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2,506,063.30	92,431,572.29	566,289,264.07	82,274,886.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2,164,653.00	28,754,577.28	182,085,400.09	27,324,619.95
可抵扣亏损				
合计	874,670,716.30	121,186,149.57	748,374,664.16	109,599,506.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07,658.52	151,914.63	607,658.52	151,914.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607,658.52	151,914.63	607,658.52	151,914.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5,544,600.64	277,218,341.97
可抵扣亏损	442,603,610.21	511,297,430.78
合计	808,148,210.85	788,515,772.75

说明：部分子公司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2,244,421.99	
2018	73,869,852.41	95,036,713.16	
2019	95,066,984.34	119,632,215.64	
2020	66,204,340.84	120,314,455.71	
2021	73,061,550.98	174,069,624.28	
2022	134,400,881.64		
合计	442,603,610.21	511,297,430.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	3,289,116.88	3,289,116.88
预付土地出让金	723,430,108.65	720,061,132.65
其他		33,422,676.15
合计	726,719,225.53	756,772,925.68

说明：预付土地出让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自科技园 2010 年 12 月 28 日以公开出让的方式取得 NO.2010G59 地块（新模范马路 38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向南京市国土资源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由于建设规划方案处于上报审批中，尚未取得新模范马路 38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

30、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041,400,000.00	2,410,671,232.73
合计	2,041,400,000.00	2,410,671,232.7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20,505,195.48	487,696,818.18
银行承兑汇票	540,349,376.59	1,195,751,451.50
合计	760,854,572.07	1,683,448,269.6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付采购货款	2,781,692,632.38	3,092,272,012.47
合计	2,781,692,632.38	3,092,272,012.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未付采购货款	415,877,552.56	合同未执行完毕，尚未付款
合计	415,877,552.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8,332,918.81	230,834,189.78
合计	198,332,918.81	230,834,189.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13,185,906.65	预收客户货款，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3,185,906.6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511,240.30	659,229,996.24	659,741,236.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163,089.94	97,163,089.94	
三、辞退福利		383,993.00	383,99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1,240.30	756,777,079.18	757,288,319.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1,919,728.94	491,919,728.94	
二、职工福利费		44,880,728.21	44,880,728.21	
三、社会保险费	21,791.52	49,749,524.82	49,771,316.3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1,791.52	44,095,112.00	44,116,903.52	
工伤保险费		2,768,484.24	2,768,484.24	
生育保险费		2,885,928.58	2,885,928.58	
四、住房公积金		34,041,156.01	34,041,156.0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9,448.78	12,087,223.85	12,576,672.6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动保护费		1,311,707.54	1,311,707.54	
九、劳务派遣费(劳务费)		25,239,926.87	25,239,926.87	
合计	511,240.30	659,229,996.24	659,741,236.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5,707,076.91	75,707,076.91	
2、失业保险费		2,176,820.10	2,176,820.10	
3、企业年金缴费		19,279,192.93	19,279,192.93	
合计		97,163,089.94	97,163,089.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400,345.38	91,211,462.71
消费税		
营业税		320.00
企业所得税	43,061,139.02	40,003,192.55
个人所得税	6,020,226.91	6,674,305.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86,044.43	7,713,353.83
房产税	3,091,805.64	5,001,602.76
教育费附加	2,984,766.92	4,175,142.23
印花税	708,579.78	63,509.37
地方综合基金	63,790.47	100,613.89
土地使用税	837,542.99	776,455.26
合计	125,354,241.54	155,719,958.51

其他说明：

3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1,764,383.5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18,047.6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418,047.61	1,764,383.5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ABB（中国）有限公司	174,131,460.07	48,856,973.66
应付股利-太原亚光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5,938,504.66	
应付股利-山西蓝波洁能设备有限公司	659,833.85	
合计	180,729,798.58	48,856,973.66

4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基建工程款	33,985,560.55	31,385,922.81
外部往来	80,904,319.38	41,207,953.20
投标保证金	13,019,522.33	18,684,424.38
押金	523,783.00	7,808,225.00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593,800.00
暂收代垫款	13,045,312.94	10,991,756.53
保函保证金	4,027,691.20	6,199,632.00
其他	82,517,463.58	102,338,824.43
合计	228,523,652.98	219,210,538.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	19,550,000.00	往来款项
质保金	11,420,330.38	基建质保金未到期
工程设备款	5,815,217.27	工程设备的尾款
往来款	3,745,400.00	往来款项
合计	40,530,947.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6,000,000.00	26,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说明：

43、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的销项税		7,081.24
合计		400,007,081.2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国电南自 SCP001	100	2016 年 11 月 16 日	270 天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0,356,164.38		410,356,164.38	
合计	/	/	/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0,356,164.38		410,356,164.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名称：16 国电南自 SCP001）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发行额为 4 亿元人民币，期限 270 天，单位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3.50%（1 年期 SHIBOR+0.452%）。

44、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50,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	21,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长期借款服务，期初长期借款余额为 2,100 万元，本期新增 30,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20,500 万元，本期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600 万元，实际利率为年利率 4.75%，本期支付长期借款利息为 855.22 万元。

②建行西藏那曲分行为公司提供长期借款服务，本期新增 6,000 万元，本期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 万元，本期归还 500 万元，期末余额 4,500 万元，实际利率为年利率 2.75%，本期支付长期借款利息为 147.58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5、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6,000,000.00	
合计	166,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042,803.83	1,000,000.00	10,240,000.00	40,802,803.83	
合计	50,042,803.83	1,000,000.00	10,240,000.00	40,802,803.8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京国家智能电网产业集聚发展试点重点项目补助	20,783,333.33			8,600,000.00	12,183,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基于新型传感的智能电网控制系统	4,920,000.00			1,640,000.00	3,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对东大 863 课题拨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型提效型电除尘电源控制系统	193,000.00				193,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系统领域专利信息利用与开发	146,470.50				146,470.50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微电网的虚拟电站及多种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究	21,000,000.00				2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项目-国电南自新能源微电网群综合调度控制系统的研发及其产业化	1,000,000.00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中型企业互联网化提升-基于企业 PLM 大数据的产品一体化管理平台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 2017 年省市共建重点特色产业资金项目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042,803.83	1,000,000.00		10,240,000.00	40,802,803.83	/

注：“其他变动”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及 2018 年 2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补助准则有关问题的解读》，本期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2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本-国电南自电力电子实验室建设项目		4,120,000.00
合计		4,120,000.00

说明：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现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现金 38,412 万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偿

还对华电集团的专项债务，包括偿还 2012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本-国电南自电力电子实验室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412 万元。

52、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5,246,434.00	60,018,750.00				60,018,750.00	695,265,184.00

说明：根据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18,75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 60,018,75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18,75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95,265,18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695,265,184.00 元。

53、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0,713,912.21	318,494,077.97		1,289,207,990.18
其他资本公积	-8,513,136.61	2,722,187.54	185,818.37	-5,976,767.44
合计	962,200,775.60	321,216,265.51	185,818.37	1,283,231,222.74

说明：

①根据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18,75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资本公积 318,494,077.97 元（考虑增值税进项税额的影响）。

②根据公司 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放弃参与参股公

司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持有上海克硫股权由30%降至19.71%，根据上海克硫其他权益变动，公司本期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其他资本公积2,341,548.00元。

③根据公司参股子公司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公司本期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其他资本公积380,639.54元。

④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85,818.37 元是由于本期公司完成挂牌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其剩余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本期相应结转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产生的资本公积。

55、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2,268,008.80	24,728,324.22		216,996,333.0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2,268,008.80	24,728,324.22		216,996,333.02

说明：母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为 247,283,242.22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司 24,728,324.22 元。

59、 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990,070.21	123,684,135.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990,070.21	123,684,135.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433,789.89	31,512,021.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28,324.22	22,443,764.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704,928.68	31,762,321.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990,607.20	100,990,070.21

说明：根据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5,246,434.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12,704,928.68 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28,239,871.21	4,619,669,703.60	5,788,936,994.30	4,451,527,523.48
其他业务	150,137,558.76	119,773,894.98	104,552,461.07	88,596,349.99
合计	6,078,377,429.97	4,739,443,598.58	5,893,489,455.37	4,540,123,873.4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电力自动化设备	5,928,239,871.21	4,619,669,703.60	5,788,936,994.30	4,451,527,523.48
合计	5,928,239,871.21	4,619,669,703.60	5,788,936,994.30	4,451,527,523.4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网自动化产品	2,205,139,972.77	1,365,497,560.82	2,122,077,806.02	1,379,250,399.50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585,002,379.81	547,548,515.57	623,006,656.39	569,625,556.52
电厂自动化产品	426,288,564.58	301,067,077.66	393,119,379.11	285,953,589.05
信息技术业务产品	116,732,828.91	60,775,623.84	173,460,776.75	86,093,309.75
新能源产品	1,740,876,452.45	1,610,738,576.06	1,455,647,769.21	1,289,325,734.30
节能减排产品	225,202,052.60	213,308,834.17	237,136,259.06	202,803,058.61
水电自动化产品	171,763,921.47	133,175,663.80	124,880,545.05	110,019,084.10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185,489,367.80	134,860,818.42	271,415,544.08	210,964,141.14
信息安防产品	82,563,137.63	72,693,705.57	43,391,513.60	33,056,942.78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173,024,102.18	168,554,726.80	327,332,854.68	271,830,786.41
其他	16,157,091.01	11,448,600.89	17,467,890.35	12,604,921.32
合计	5,928,239,871.21	4,619,669,703.60	5,788,936,994.30	4,451,527,523.4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	2,029,609,293.87	1,479,877,359.92	2,685,866,389.09	2,037,982,484.11
华北	1,434,367,696.13	1,195,996,855.51	853,223,585.08	656,052,430.17
西北	358,383,120.89	237,651,679.41	645,915,504.09	558,746,509.94
东北	435,171,528.50	340,352,507.26	277,578,243.29	177,938,527.43



华中	839,744,308.40	634,689,606.52	351,180,125.60	182,329,832.79
南方	810,117,817.58	718,370,019.30	946,316,251.49	821,663,685.26
海外	20,846,105.84	12,731,675.68	28,856,895.66	16,814,053.78
合计	5,928,239,871.21	4,619,669,703.60	5,788,936,994.30	4,451,527,523.48

61、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631,646.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01,605.37	22,542,634.59
教育费附加	14,452,254.03	16,203,084.71
资源税		
房产税	9,555,643.77	11,391,928.89
土地使用税	3,542,672.66	3,740,518.87
车船使用税	28,923.00	24,420.00
印花税	3,861,237.12	2,851,197.89
其他	20,053.41	716.01
合计	49,762,389.36	61,386,147.66

62、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718,394.71	166,210,100.11
业务招待费	92,986,814.55	115,614,895.25
差旅费	35,945,291.21	39,006,747.69
运输费	26,371,694.20	26,977,009.03
中标费	18,449,720.07	26,327,474.59
交通费	7,342,466.16	6,767,585.56
代理费	5,850,285.61	3,749,165.41
办公费	4,249,133.97	6,260,767.61
水电费	2,047,385.58	1,632,295.63
广告费	1,957,019.02	3,640,395.08
包装费	1,806,080.40	2,198,908.61
保险费	1,705,399.47	2,006,502.01
折旧费	1,478,323.66	1,645,572.06
会议费	799,894.06	683,024.90
其他	17,242,679.45	16,266,728.53
合计	364,950,582.12	418,987,172.07

63、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技术开发费	224,333,551.80	202,813,527.06
职工薪酬	135,800,626.88	147,243,699.27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00,778,393.97	116,854,992.88
办公费	8,629,092.28	14,106,286.45
业务招待费	5,883,919.99	8,073,274.64
工会经费	5,621,813.59	8,150,385.43
中介机构费	5,589,630.30	8,671,474.16
交通费	5,398,306.87	5,004,507.76
差旅费	4,904,016.97	5,860,942.61
水电费	3,786,661.33	3,645,338.64
税金	1,790,849.07	1,508,224.26
保险费	1,567,449.71	1,468,856.64
董事会费	278,076.52	752,985.23
会议费	250,589.14	414,487.09
其他	28,312,808.15	22,896,927.65
合计	532,925,786.57	547,465,909.77

64、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4,992,442.71	165,386,359.91
利息收入	-6,826,754.14	-5,905,763.35
汇兑损益	510,803.85	-209,356.11
手续费	6,391,402.37	8,283,132.94
合计	155,067,894.79	167,554,373.39

其他说明：

6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6,356,097.39
	138,133,237.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65,312,359.21	43,308,586.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2,486,2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4,137.5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1,514,999.11	1,122,651.82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1,480.59
十四、其他		
合计	237,710,933.01	190,818,815.97

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59,760.94	-5,029,227.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6,323.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297,239.56	8,105,982.9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8,542.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4,363,827.92	2,010,010.26
合计	28,856,172.39	5,086,765.40

68、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51,977,999.48	
其他	1,803,499.08	1,997,396.11	1,803,499.08
合计	1,803,499.08	153,975,395.59	1,803,49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107,864,418.54	收益相关
南京国家智能电网产业集聚发展试点重点项目		8,600,000.00	资产相关
2016 年江苏省重大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7,000,000.00	收益相关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高端人材团队扶持资金		6,000,000.00	收益相关
2012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基于新型传感的智能电网控制系统		3,280,000.00	资产相关
鼓楼区财政局科技发展资金		2,120,000.00	收益相关
民政企业税收返还		1,334,328.85	收益相关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总部企业专项奖励资金		2,000,000.00	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150,000.00	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652,248.99	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3,100,000.00	收益相关
南京市高新区财政局国际合作专项资金拨款		800,000.00	收益相关
外国专家局专项经费划拨款		720,000.00	收益相关
扬州市机械装备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500,000.00	收益相关
江宁开发区企业发展专用资金		400,000.00	收益相关
软件和信息服务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励、补助		411,000.00	收益相关
节能循环专项奖		200,000.00	收益相关
江宁区科技局科技项目经费奖励		100,000.00	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54,802.00	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		140,000.00	收益相关
南京市市长质量奖		500,000.00	收益相关
科教计划及人才计划资助		150,000.00	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专项资金		200,000.00	收益相关
软件专项资金补助		300,600.00	收益相关
2016 年科技型企业小升高计划补助		150,000.00	收益相关

南京市科技局科技创新奖		200,000.00	收益相关
产业创新发展馆展品补贴		90,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 2015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70,000.00	收益相关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奖励		70,000.00	收益相关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科技发展计划项目款		50,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中心人才开发资金		44,000.00	收益相关
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办事处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0,000.00	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款		47,000.00	收益相关
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扶持基金		10,501.10	收益相关
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奖励		10,000.00	收益相关
南京市财政局就业管理中心就业奖励		10,000.00	收益相关
常州市科技局 2015 年市科技进步奖		10,000.00	收益相关
其他		19,1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151,977,999.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及 2018 年 2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补助准则有关问题的解读》，本期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69、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00,000.00	120,000.00	80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1,467.48		61,467.48
其他	1,711,591.77	1,514,877.98	1,711,591.77
合计	2,573,059.25	1,634,877.98	2,573,059.25

7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947,627.81	50,150,613.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86,642.98	3,921,222.61
合计	66,360,984.83	54,071,835.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3,325,920.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498,888.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503,408.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55,015.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9,543.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81,537.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44,960.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96,639.33
所得税费用	66,360,98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	6,826,754.14	5,905,763.35
政府补助	22,980,249.89	33,029,252.09
备用金借款退回	11,454,044.51	10,860,999.88

银票及保函保证金退回	219,124,414.20	16,914,903.12
投标保证金收入净额	61,706,784.71	
其它	2,388,409.43	2,304,910.56
合计	324,480,656.88	69,015,829.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及差旅费借款	176,961,489.39	179,890,923.03
技术服务费	9,146,052.44	15,015,283.56
业务招待费	105,353,640.80	129,003,100.58
办公费	25,756,455.20	27,813,997.31
中标费	18,449,720.07	26,327,474.59
会议费	2,089,462.32	2,542,923.72
运输费	26,371,694.20	26,977,009.03
广告费	1,957,019.02	3,640,395.08
保险费	3,535,632.83	3,475,358.65
交通费	13,326,021.90	13,218,450.13
投标保证金支出净额		8,428,807.16
水电费	10,344,769.38	14,106,603.34
银票及保函保证金	51,900.00	42,499,138.82
其他	8,755,123.47	25,899,163.69
合计	402,098,981.02	518,838,628.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492,000,000.00	1,109,38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16,581,617.95
合计	492,000,000.00	1,125,961,617.9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支出	4,940,018.75	
票据贴现	586,970,000.00	1,045,210,000.00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7,800,000.00
归还融资租赁借款	166,000,000.00	
合计	757,910,018.75	1,053,010,000.00

说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借款 16,600 万元，本期归还上述借款。

7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964,935.35	154,675,493.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7,710,933.01	190,818,815.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330,400.80	110,683,523.58
无形资产摊销	76,692,786.22	80,161,641.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329,459.55	-85,487,26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467.48	1,320,384.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503,246.56	165,386,359.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56,172.39	-5,086,76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86,642.98	4,093,61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2,390.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50,767.25	219,471,084.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2,539,119.44	-231,961,785.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3,363,024.62	-137,963,990.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8,356.57	465,938,715.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4,108,896.76	987,486,206.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7,486,206.97	628,764,030.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77,310.21	358,722,176.95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37,832.24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37,832.24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04,108,896.76	987,486,206.97
其中：库存现金	19,291.80	113,797.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4,089,604.96	987,372,409.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108,896.76	987,486,206.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573,825.76	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6,573,825.76	/

其他说明：

76、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68,558.21
其中：美元	10,192.56	6.5342	66,600.22
欧元	250.95	7.8023	1,957.99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11,189,633.53
其中：美元	1,698,876.69	6.5342	11,100,800.07
欧元	8,104.00	7.8023	63,229.84
港币	30,630.00	0.8359	25,603.62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8,610,517.58
其中：美元	649,255.81	6.5342	4,242,367.31
欧元	126,205.48	7.8023	984,693.02
港币			
瑞士法郎	506,664.80	6.6779	3,383,456.87
瑞典克朗	0.48	0.7921	0.38

(2). 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7、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980,249.89	其他收益	21,980,249.8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240,000.00	递延收益和其他收益	10,240,0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16,173,352.98	其他收益	116,173,352.98
合计	149,393,602.87		148,393,602.8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	挂牌转让	2017年6月1日	相关产权已办理过户手续	24,363,827.92	31.13			24,363,827.92	估值技术	

说明:本期公司完成挂牌转让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0%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对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其剩余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清算注销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2017 年 7 月，公司完成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

(2) 本期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完成改选，从 2017 年 7 月 1 日，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51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100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设备		55	企业合并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98.4		设立
北京华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开发		60	设立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70		企业合并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水电站自动化产品	60.49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南自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配套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仪器仪表	100		企业合并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99	1	设立
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技术服务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美康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服务业	100		企业合并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60		设立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电力设备		70	企业合并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电力设备	100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扬州	项目开发	100		设立
南京南自高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项目开发		51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项目开发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51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78.05		设立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100		企业合并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节能设备	5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49%	154,285,811.71	256,928,970.75	456,689,026.16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	9,507,990.90	6,598,338.51	44,927,828.90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9.51%	-4,617,472.51		-12,524,734.59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40%	-8,731,186.10		-4,121,645.53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21.95%	6,256,988.25		69,269,485.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2,693,515,279.61	330,853,391.78	3,024,368,671.39	2,092,350,250.66		2,092,350,250.66	2,480,963,778.05	336,840,149.05	2,817,803,927.10	1,676,309,671.59		1,676,309,671.59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69,555,025.33	1,759,895.76	571,314,921.09	421,555,491.42		421,555,491.42	776,969,999.70	4,862,500.35	781,832,500.05	475,771,911.70	166,000,000.00	641,771,911.70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86,121,932.51	25,588,273.42	211,710,205.93	243,410,369.43		243,410,369.43	206,245,377.05	27,511,642.24	233,757,019.29	253,770,337.65		253,770,337.65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32,655,214.94	10,758,231.61	43,413,446.55	54,854,896.46		54,854,896.46	80,977,309.52	17,145,753.54	98,123,063.06	87,267,654.36		87,267,654.36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617,145,045.87	98,601,588.36	715,746,634.23	400,168,110.48		400,168,110.48	605,687,040.27	101,356,196.87	707,043,237.14	419,970,354.60		419,970,354.6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2,206,409,425.16	314,869,003.49	314,869,003.49	340,345,628.46	2,001,017,682.31	295,442,352.96	295,442,352.96	327,602,118.73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58,286,709.83	31,693,303.01	31,693,303.01	197,604,067.00	939,361,891.55	48,394,994.80	48,394,994.80	25,720,607.05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73,897,898.11	-11,686,845.14	-11,686,845.14	7,705,154.36	139,187,552.51	-28,117,482.56	-28,117,482.56	41,598,869.04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4,157,464.02	-22,296,858.61	-22,296,858.61	-2,777,926.26	35,865,496.76	-10,018,305.63	-10,018,305.63	-27,581,018.66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440,779,993.34	28,505,641.21	28,505,641.21	39,755,350.56	409,123,982.83	19,786,454.73	19,786,454.73	18,753,984.9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34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XX 公司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XX 公司
流动资产	2,754,975,875.77		151,117,566.11	
非流动资产	388,991,831.49		310,121,496.15	
资产合计	3,143,967,707.26		461,239,062.26	
流动负债	1,444,689,819.38		11,088,694.73	
非流动负债	1,051,585,198.02			
负债合计	2,496,275,017.40		11,088,694.73	
少数股东权益	200,861,782.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6,830,907.67		450,150,367.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1,922,508.61		153,051,124.9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1,922,508.61		153,051,124.9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62,586,991.28		39,673,540.46	
净利润	47,274,550.77		-8,914,510.1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274,550.77		-8,914,510.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0,672,134.58	55,793,971.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1,144.58	-1,998,294.3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1,144.58	-1,998,294.34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948,561.66	3,442,211.88	7,390,773.54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32,797,129.76	32,797,129.76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较小，因此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七、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电力设备	95,092.00	54.55	54.55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电力	3,700,00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原名为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是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克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国电南自安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其他
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华电扬州电讯仪器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华电潮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西藏能源有限公司尼玛县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华电威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徐闻风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电赣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福新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蒙阴县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乾安华电福新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陕西华电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南华电长沙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福建华电漳平火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黄石热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华电锡林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江苏望亭发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陕西华电定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闽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福新高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兴化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福新江门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福建华电邵武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福建华电可门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厦门)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漳州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电煤炭物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福新松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电仪征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贵港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热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昌吉热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红雁池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新疆华电吐鲁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新疆华电喀什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奉贤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热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热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华电西塞山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陕西华电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忻州广宇煤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以礼河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绿水河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华电昆明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华电巡检司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华电镇雄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华电鲁地拉水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土默特发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华电塘寨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华电闵行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华电通州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西芮城华电福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浙江华电乌溪江水力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集团兄弟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289,612.77	3,757,788.10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6,731,623.93	17,601,266.10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218,432.48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7,575,042.74	1,709,401.71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购买材料	18,887.18	29,347,435.90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8,547.01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2,424,230.77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27,363.26	1,717,937.45
华电扬州电讯仪器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30,294.38	3,175,849.43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46,110.67	1,519,594.70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81,196.58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	接受劳务	56,603.77	609,901.62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68,310.24	3,345,538.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2,502,097.72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075.04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64,347.16	864,933.61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811.97	3,976,007.92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6,089.80	2,157,872.32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802,465.81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822.22	2,994.87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41,547.00	8,570,085.80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018,963.86
内蒙古华电潮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00,085.94	42,735.04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2,150,977.26	115,227,452.84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2,830.19	35,162,526.71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9,656,318.73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3,312,045.05	22,590,489.93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8,888.89	112,820.51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0,653.13
华电西藏能源有限公司尼玛县分公司	销售产品	745,843.78	138,600,138.60
贵州华电威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7,554,322.33	165,581,228.66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444,444.45	16,800,854.70



华电徐闻风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27,115,796.55	231,097,126.11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4,830,348.35	170,218,224.66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86,016,307.94	291,174.01
山西芮城华电福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36,857,664.72	
江苏华电赣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634,011.26	106,747,967.53
华电福新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220,504.71	71,852,594.05
蒙阴县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9,904,099.90	71,271,733.83
乾安华电福新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9,258,322.83
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967,812.46	61,559,624.00
陕西华电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7,537,146.16
福建华电漳平火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3,333.34	4,315,348.17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黄石热电厂	销售产品	247,575.22	1,499,310.12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江苏望亭发电分公司	销售产品	1,426,873.39	6,485,213.69
陕西华电定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254,965.81	36,835,987.44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465,223.95	12,452,187.32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9,982,059.35	
华电兴化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132,043.01	44,223,862.86
华电福新江门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188,673.70	185,681.34
福建华电邵武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824,117.09	11,673,743.59
福建华电可门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1,931,138.51	12,074,505.71
华电(厦门)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2,241,266.54	36,477,262.10
华电漳州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4,624,810.30	48,888.89
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6,974,358.98	115,384.62
江苏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3,229,230.80	115,384.62
江苏华电煤炭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9,195,726.50	21,350,940.18
华电福新松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95,170,522.00	
江苏华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567,567.57	
江苏华电仪征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9,577,014.07	
华电福新高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74,861.54	25,773,925.23
内蒙古华电锡林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1,333,813.34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3,011.11	52,830.19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585,298.29	702,036.76
华电(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599,334.08	417,625.87
上海奉贤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55,567.37	4,870,133.85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销售产品	5,416,547.02	129,549.27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发电厂	销售产品	5,394,444.45	90,455.25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热电厂	销售产品	653,504.29	80,660.38
陕西华电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883,162.38	523,672.81
云南华电昆明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35,042.74	969,850.51
云南华电巡检司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03,418.81	202,918.88
云南华电镇雄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8,803.43	645,363.64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销售产品	515,090,246.87	718,454,402.13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8,012.94	93,307.53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583,307.24	1,583,307.24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836,637.27	376,415.09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8,428.30	1,546,349.42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023.08	166,145.30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600.00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67,705.87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2,192,155.20	4,563,566.68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699,622.65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6,427.87	6,001.00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2,023.36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8,777.39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7,358.49	367,705.87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53,701.88	1,283,018.87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0,377.36	1,082,075.47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6,037.74	221,698.11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49,056.60	
陕西华电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981.13	3,018,867.92
华电福新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580,188.68
湖南华电长沙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18,867.92	2,000,000.00
福建华电漳平火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4,339.62	1,990,566.03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黄石热电厂	技术服务	273,698.11	1,830,188.68
内蒙古华电锡林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0,377.36	1,822,641.50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江苏望亭发电分公司	技术服务	160,490.56	1,754,716.98
陕西华电定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21,698.11	1,726,682.93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622,641.51	1,655,660.39
闽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5,396.22	1,575,471.70
华电徐闻风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13,207.55	1,509,433.96
华电福新高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2,075.47
中国华电集团贵港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50,943.38	297,169.81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77,471.69	297,169.81
华电(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83,018.86	391,509.43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热电厂	技术服务	2,141,509.44	245,283.02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昌吉热电厂	技术服务	2,014,150.94	599,056.60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红雁池电厂	技术服务	2,108,603.77	344,339.62
新疆华电吐鲁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867,924.53	542,452.83
新疆华电喀什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731,132.08	
上海奉贤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806,716.97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	技术服务	1,952,825.46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技术服务	1,906,485.85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热电厂	技术服务	1,208,372.63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发电厂	技术服务	1,132,900.93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热电厂	技术服务	1,878,183.96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208,372.63	259,433.96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36,787.72	316,509.43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56,485.83	127,358.49
湖北华电西塞山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45,283.02	
陕西华电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72,641.51	400,943.40
忻州广宇煤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53,396.21	216,981.13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以礼河发电厂	技术服务	1,386,792.45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绿水河发电厂	技术服务	1,284,905.65	162,075.47
云南华电昆明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99,999.99	188,679.25
云南华电巡检司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99,999.99	84,905.66
云南华电镇雄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99,999.99	316,037.74
云南华电鲁地拉水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67,112.26	
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土默特发电分公司	技术服务	1,221,698.11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47,169.82	
贵州华电塘寨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28,301.89	301,886.79
上海华电闵行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50,000.00	
华电(厦门)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23,078.36	127,358.49
华电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15,094.34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32,075.47	801,886.79
江苏华电通州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14,150.95	
蒙阴县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904,056.60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8,415.09	127,358.49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77,471.70	94,339.62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技术服务	42,353,674.33	23,022,393.1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	1,583,307.24	1,583,307.24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房屋	2,192,155.20	4,563,566.68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房屋	12,023.3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7.77	546.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长短期借款，期初余额 4,700.00 万元，本期增加 30,000.00 万元，本期偿还 2,600.00 万元，期末余额 32,100.00 万元。本期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贷款利息 8,552,243.12 元，上年同期支付贷款利息 4,589,062.48 元。

②本报告期，本公司以承兑汇票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贴现，贴现票面金额 41,219.69 万元，上年同期 84,036.39 万元；支付贴现利息 14,426,542.61 元，上年同期为 12,414,309 元。

③公司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的存款，期初余额 908,988,563.82 元，期末余额 797,318,333.78 元，本期存款利息 4,481,841.51 元，上年同期 2,574,228.80 元。

④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获得 2013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 3.8 亿元人民币用于支持本公司“智能电网产业化项目”和“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大型分散控制系统的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2015 年 9 月，根据公司与华电集团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此项资金暂作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对公司的委托贷款形式注入，贷款利率为提款日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施的 1 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10%。本期公司向华电集团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 15,649,608.34 元，上年同期为 15,788,200.00 元。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现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现金 38,412 万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对华电集团的专项债务，2017 年 12 月，公司偿还了上述 3.8 亿元委托贷款。

⑤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借款 16,600 万元，本期偿还 16,600 万元。本期实付利息 8,708,313.89 元，上年同期实付利息 5,604,344.45 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47,865.64	743,114.47	848,788.74	713,194.79
应收账款	华电扬州电讯仪器有限公司	392,062.36	392,062.36	392,062.36	392,062.36
应收账款	北京国电南自安思控	1,224,189.78	1,224,189.78	1,224,189.78	1,224,189.78



	制系统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1,810,009.25	22,257.32	1,165,160.73	15,392.78
应收账款	上海克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10.00	4,410.00	4,410.00	4,410.00
应收账款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65,290.00	56,754.00	65,290.00	56,578.00
应收账款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13,459,169.60	2,701,699.85	13,459,169.60	1,480,443.45
应收账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450,696.85	11,336.06	456,254.27	4,562.54
应收账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7,042,214.16	721,823.82	6,768,545.10	451,094.53
应收账款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33,000.00	110,000.00	11,000.00
应收账款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6,001,123.45	5,608,885.45		
应收账款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803.52	8.04		
应收账款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1,600,089.00	16,000.89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11,664.00	4,896.64	485,200.00	11,782.00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6,000.00	560.00
应收账款	华电徐闻风电有限公司	85,321,638.00	853,216.38		
应收账款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523,540.42	2,032,343.93	9,535,800.42	1,644,378.87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46,251,534.44	5,375,926.78	100,910,424.44	7,046,852.39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71,431,057.81	12,753,697.99	277,841,870.56	12,124,017.75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614,792.00	180,037.60	15,508,018.86	928,739.69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电潮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13,120,641.52	1,367,613.55	50,096,274.00	5,009,627.40
应收账款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15,984,516.16	1,380,467.80	28,400,978.83	1,624,414.62
应收账款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230,043.00	3,420.43	56,000.00	560.00
应收账款	陕西华电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89,808.50	973,334.26	70,571,808.50	1,922,914.04
应收账款	华电西藏能源有限公司尼玛县分公司	160,333,730.60	2,403,337.31	160,000,000.00	1,600,000.00
应收账款	贵州华电威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30,000.00	2,095,300.00	125,054,361.83	1,250,543.62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12,784,600.00	671,120.00	14,038,000.00	761,788.00
应收账款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			6,015,155.54	60,151.56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江苏华电赣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1,769,255.45	59,688.46	6,919,536.95	98,084.17
应收账款	华电福新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16,981,363.80	236,767.36	29,335,307.00	327,733.07
应收账款	蒙阴县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56,990,383.33	1,296,654.61	66,337,538.80	663,375.39
应收账款	乾安华电福新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12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	5,898,420.00	222,837.60	19,163,540.00	284,938.40
应收账款	陕西华电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89,808.50	973,334.26	70,571,808.50	1,922,914.04
应收账款	湖南华电长沙发电有限公司	1,310,000.00	134,448.74	1,222,940.00	120,778.14
应收账款	福建华电漳平火电有限公司			7,114,701.00	653,404.66
应收账款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黄石热电厂	816,773.00	292,497.80	3,972,300.00	248,61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电锡林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98,542.59	512,477.54	16,428,542.59	164,285.43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江苏望亭发电分公司	1,140,543.00	24,655.43	2,568,100.00	26,593.00
应收账款	陕西华电定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675,217.03	969,780.45	29,645,480.91	629,928.61
应收账款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469,561.26	1,162,040.64	7,803,212.05	516,703.67
应收账款	闽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1,200.00	44,630.00	2,334,280.80	44,549.45
应收账款	华电福新高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6,080,138.80	181,760.99	6,047,980.00	60,479.80
应收账款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980,400.00	219,804.00		
应收账款	华电兴化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2,972,123.30	237,828.20	90,000.00	900.00
应收账款	华电福新江门能源有限公司	6,351,759.35	63,517.59		
应收账款	福建华电邵武能源有限公司	1,633,742.00	49,012.26	3,431,200.00	34,312.00
应收账款	福建华电可门发电有限公司	16,548,224.00	1,134,404.61	9,875,916.00	582,883.75
应收账款	华电(厦门)能源有限公司	26,444,480.17	339,951.07	3,391,927.41	56,617.00
应收账款	华电漳州能源有限公司	1,529,642.00	15,296.42		
应收账款	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	19,760,000.00	197,600.00		
应收账款	江苏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3,455,516.45	375,861.16		

应收账款	华电福新松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9,327,874.85	393,278.75		
应收账款	江苏华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华电仪征新能源有限公司	7,496,970.56	224,009.12	24,562,854.09	245,628.54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贵港发电有限公司	13,264,193.20	148,098.63	920,290.00	20,771.40
应收账款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8,059,199.00	581,629.59	1,690,370.00	542,885.80
应收账款	华电(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2,309,274.80	26,642.94	180,668.80	2,560.06
应收账款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热电厂	8,488,691.00	5,273,454.28	6,690,163.00	4,366,657.00
应收账款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昌吉热电厂	2,732,062.40	1,212,836.42	1,340,420.00	390,942.60
应收账款	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红雁池电厂	3,475,411.56	684,050.38	1,036,759.16	574,307.16
应收账款	新疆华电吐鲁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857,396.00	102,218.96	6,789,200.00	76,302.00
应收账款	新疆华电喀什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4,465,960.00	4,237,482.00	13,601,960.00	1,915,270.50
应收账款	上海奉贤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6,528,587.00	75,783.47	1,606,780.00	16,547.80
应收账款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	2,563,532.80	76,877.73	424,300.00	19,253.40
应收账款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8,835,776.00	415,357.76	660,240.00	309,657.20
应收账款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热电厂	800,920.02	110,808.64	936,621.82	114,390.68
应收账款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发电厂	8,098,443.20	1,442,221.66	2,398,992.60	451,965.36
应收账款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热电厂	6,156,599.50	270,759.99	9,571,833.70	153,779.34
应收账款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83,228.50	10,173.50	294,268.50	10,891.99
应收账款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1,743,012.00	60,300.33	839,289.00	53,233.27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924,500.00	42,955.00	264,700.00	11,057.00
应收账款	湖北华电西塞山发电有限公司	419,320.00	4,193.20	35,750.00	357.50
应收账款	陕西华电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7,874,764.70	373,644.41	3,951,264.70	108,919.64
应收账款	忻州广宇煤电有限公司	14,613,623.28	576,734.50	20,484,974.78	540,555.08
应收账款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以礼河发电厂	994,604.00	97,113.50	490,779.30	90,573.21
应收账款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	220,720.00	34,026.00	109,720.00	32,916.00



	司绿水河发电厂				
应收账款	云南华电昆明发电有限公司	3,392,096.00	46,533.96	614,060.00	6,854.60
应收账款	云南华电巡检司发电有限公司	7,637,763.76	3,420,743.72	5,125,567.76	1,188,552.33
应收账款	云南华电镇雄发电有限公司	3,831,883.20	288,144.83	1,610,800.00	121,124.00
应收账款	云南华电鲁地拉水电有限公司	4,329,839.37	951,129.65	4,109,022.37	1,232,706.71
应收账款	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土默特发电分公司	7,793,994.00	364,937.50	6,503,100.00	163,225.40
应收账款	贵州华电塘寨发电有限公司	3,107,121.00	792,221.06	2,547,217.00	486,557.07
应收账款	上海华电闵行能源有限公司	2,022,802.11	99,084.66	599,982.11	29,781.82
应收账款	江苏华电通州热电有限公司	5,218,713.70	213,561.41	15,144,105.10	230,401.05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500,860,227.46	53,662,551.66	611,360,274.43	48,037,045.27
预付账款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510.00			
预付账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24,750.00			
预付账款	上海克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9,380.78	
预付账款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140,483.79	
预付账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404,420.00		238,681.00	
预付账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728,605.00		170,000.00	
预付账款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	240,000.00		240,000.00	
预付账款	浙江华电乌溪江水力发电厂	5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61,960.28	619.60	50,342.89	3,689.98
其他应收款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700.00	210.00	3,705.00	160.15
其他应收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9,627,748.03	3,391,926.57	13,077,067.17	1,179,213.54
其他应收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4,942,590.56	95,862.93	4,006,871.89	53,558.64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250,372.92	9,476.05	250,372.92	3,065.12
其他应收款	武汉天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7,364.62	16,523.83	542,509.07	5,425.09
其他应收款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417,517.67	4,175.18		



其他应收款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2,987.00	829.87	2,162.39	21.62
其他应收款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6,181,289.16	242,286.32	12,149,693.26	181,173.21
其他应收款	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	1,950,000.00	107,000.00	5,05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1,823,313.00	54,699.39	4,450,000.00	44,500.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8,450,000.00	253,500.00	8,450,000.00	84,500.00
其他应收款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1,353,449.00	160,092.90	1,265,029.00	110,497.27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32,379.30	392,779.30	392,379.30	392,379.3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1,936,500.00	87,044.00	2,086,500.00	41,779.00
其他应收款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39,515.61	67,568.56	1,144,460.00	26,406.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4,705,213.30	759,729.14	4,592,334.40	642,586.45
应收股利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6,897,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520.00	297,384.03
应付账款	华电扬州电讯仪器有限公司	568,569.71	568,569.71
应付账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74,687.94	8,255,967.89
应付账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23,853,080.09	19,122,903.98
应付账款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026,505.07
应付账款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48,298,710.97	
应付账款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6,843,815.11	6,290,557.03
应付账款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408,000.00	608,000.00
应付账款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	447,000.00	486,603.77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892,474.26	905,474.26
应付账款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5,388.27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14,717,093.00	19,336,500.00
其他应付款	华电扬州电讯仪器有限公司	74,230.68	52,895.52
其他应付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8,212.67	94,923.88
其他应付款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7,584.30	4,682.30
其他应付款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616,246.25	
其他应付款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45,730.95	309,878.00
其他应付款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86,527.7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311.40	22,311.4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699,171.85	442,752.55
其他应付款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	17,440.00	4,36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1,057,070.15	2,150,470.15

预收账款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3,332.51	
预收账款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1,678,796.00
预收账款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50,126.00
预收账款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551,876.43	
预收账款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546,122.10	
预收账款	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
预收账款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342,000.00	342,000.00
预收账款	山西芮城华电福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9,898,266.36	
预收账款	福建华电邵武能源有限公司	7,278,861.20	
预收账款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3,334,980.00	
预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6,016,015.85	55,075,509.71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无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结清保函人民币 383,634,850.53 元；未结清信用证人民币 0 元。

②未到期已背书或贴现票据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或已背书而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38,068,879.81 元。

③未决诉讼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涉及诉讼案件 78 起，涉诉金额 30,745.04 万元，其中被诉案件 22 起，其中被诉金额 4145.52 万元。因处于诉讼阶段，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不存在应承担相关的债务，未考虑计提相关的负债。

其中诉讼金额较大的诉讼具体明细如下：

1) 2016 年 2 月南自电网公司因与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的江宁厂房工程款结算纠纷将南通三建诉至法院，要求南通三建赔偿违约金及损失 6,512,160 元及利息和承担修复费。2016 年 3 月 23 日进行了第二次开庭，目前尚无判决结果。

2016 年 11 月，南通三建也就上述江宁厂房工程款结算纠纷将国电南自及南自电网起诉至法院，要求南自支付工程款 43,322,840.75 元（暂定）及利息和误工损失。目前案件尚无判决结果。

2) 2016 年 9 月国电南自因“西藏中广核桑日 20MW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合同价款纠纷向南京仲裁委提起仲裁申请，要求西藏智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退还工程款 19,078,231 元及支付违约金 3,052,350 元。已开庭尚无仲裁结果。

3) 2017 年 6 月城乡电网公司因“白沙洲工业园区 20MW 金太阳示范工程子系统中钢衡重 5MW 光伏发电项目承包合同”合同价款纠纷向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衡阳白沙洲光伏电源投资有限公司、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1,430.00 万元。2018 年 2 月，一审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城乡电网工程款 1,430 万元及违约金 41,470 元，差旅费用 4,000 元，共计 14,345,470 元。被告衡阳担保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偿还责任。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因不服判决，均提出上诉。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4) 2017 年 11 月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因“安徽建拓肥东元瞳 5MW 光伏并网发电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款纠纷向合肥市中级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安徽建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3,251.25 万元，目前等待开庭。

5) 2017 年 10 月国电南自因订“敦煌 7MW 光伏发电项目 PC 总承包合同”工程款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敦煌市清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款 2732.65 万元及利息（24.18 万元），2017 年 12 月，法院判决支持公司上诉请求。

6) 2017 年 6 月城乡电网公司因《白沙洲工业园区 20MW 金太阳示范工程子系统华菱衡钢 5MW 光伏发电项目承包合同》及补充合同的合同价款纠纷向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衡阳白沙洲光伏电源投资有限公司、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共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512.5 万元及违约金。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7) 2017 年 11 月国电南自作为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加入原告上海电力安装第二工程公司诉被告高敦煌市清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要求上海电力安装第二工程公司支付 3,360 万元的货款及利息（398.37 万元），目前案件正在一审中。

8) 2013 年 7 月尚安数码因合同采购纠纷起诉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 14 日法院判决被告上海广大信息败诉。上海广大信息提起上诉，2016 年 1 月 26 日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2017 年 12 月 14 日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判决上海广大信息支付 9,440,500.00 元货款及利息。2018 年 1 月上海广大信息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上诉，目前案件等待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857,955.5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18年3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695,265,18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20,857,955.52元。该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0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自储能51%股权，以2017年5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准，股权挂牌转让价格为1元。2018年1月23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的《受让资格确认意见函》，南京伦实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符合受让条件。近日，公司与南京伦实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受让合同。

2018年1-3月公司共发生诉讼、仲裁案件4起，涉诉金额9,194.65万元，其中起诉案件2起，涉及金额8,430.87万元，被诉案件2起，涉及金额763.78万元。期中金额较大的涉诉案件为：

2015年11月国电南自与泰州中电能源有限公司签订“江苏姜堰华港10MW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合同”，2016年5月25日项目完成240h验收并网发电后，泰州中电能源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国电南自已于2018年2月就其中的发电收益纠纷向南京仲裁委提起仲裁，要求支付设备和工程款83,670,738.8元并支付相应利息及律师费、差旅费、仲裁费。目前等待审理。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8年3月22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制定了《企业年金方案》，年金缴费实行员工个人自愿参加、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原则，企业年金基金委托第三方法人机构进行管理。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无明确的财务报告分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及分地区情况见本附注七、(六十)。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9,152,835.22	100.00	530,102,916.50	12.05	3,869,049,918.72	4,311,723,408.23	100.00	421,548,806.37	9.78	3,890,174,601.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399,152,835.22	/	530,102,916.50	/	3,869,049,918.72	4,311,723,408.23	/	421,548,806.37	/	3,890,174,601.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13,526,766.23	22,135,267.66	1
1 年以内小计	2,213,526,766.23	22,135,267.66	1
1 至 2 年	1,060,726,055.84	31,821,781.68	3
2 至 3 年	403,285,509.41	40,328,550.94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0,468,401.04	90,140,520.31	30
4 至 5 年	107,813,295.42	32,343,988.63	30
5 年以上	313,332,807.28	313,332,807.28	100
合计	4,399,152,835.22	530,102,916.50	12.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463,583.0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9,472.8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一	246,058,379.81	5.59	9,530,827.68
单位二	160,333,730.60	3.64	2,403,337.31
单位三	95,664,803.16	2.17	5,789,585.79
单位四	85,321,638.00	1.94	853,216.38
单位五	80,000,000.00	1.82	800,000.00
合计	667,378,551.57	15.16	19,376,967.1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3,303,386.88	100	33,823,250.26	12.38	239,480,136.62	586,963,949.60	100	49,031,251.26	8.35	537,932,698.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3,303,386.88	/	33,823,250.26	/	239,480,136.62	586,963,949.60	/	49,031,251.26	/	537,932,698.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4,868,310.45	1,648,683.10	1
1 年以内小计	164,868,310.45	1,648,683.10	1
1 至 2 年	50,696,812.02	1,520,904.36	3
2 至 3 年	14,778,208.35	1,477,820.84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506,932.69	2,552,079.81	30
4 至 5 年	11,184,801.75	3,355,440.53	30
5 年以上	23,268,321.62	23,268,321.62	100
合计	273,303,386.88	33,823,250.26	12.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208,001.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190,529,847.14	委托贷款
合计	190,529,847.14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差旅费借款	173,646.76	1,201,844.72
投标保证金	114,355,980.69	165,859,560.21
内部往来	100,486,953.98	388,695,959.13
其他	58,286,805.45	31,206,585.54
合计	273,303,386.88	586,963,949.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	33,309,855.30	1 年以内 24,865,974.69 元，1-2 年内 8,443,880.61 元。	12.19	501,976.17
单位二	应收土地收储款	30,065,728.00	1 年以内。	11	300,657.28
单位三	往来款	10,235,816.84	1 年以内。	3.75	102,358.17



单位四	往来款	10,004,435.50	1 年以内 2,427,343.36 元, 1 至 5 年 7,194,882.88 元, 5 年以上 382,209.26 元。	3.66	1,309,121.70
单位五	往来款	8,450,000.00	1-2 年。	3.09	253,500.00
合计	/	92,065,835.64	/	33.69	2,467,613.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78,053,693.59		3,278,053,693.59	2,923,253,693.59		2,923,253,693.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9,901,246.95		179,901,246.95	185,160,359.26		185,160,359.26
合计	3,457,954,940.54		3,457,954,940.54	3,108,414,052.85		3,108,414,052.8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889,950,000.00			889,95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215,664,221.22			215,664,221.22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8,362,268.46	20,000,000.00		48,362,268.46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151,442,399.07			151,442,399.07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47,125,746.77			47,125,746.77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646,662.93			108,646,662.93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23,579.71			8,223,579.71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25,347,560.02			25,347,560.02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7,125,865.54			57,125,865.54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1,258,164.49			151,258,164.49		
南京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47,286,358.77			47,286,358.77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23,222,574.80			123,222,574.80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980,000.00			1,980,000.00		
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1,547,063.43			1,547,063.43		
南京国电南自美康美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936,859.66			6,936,859.66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00			31,500,000.00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54,200,000.00		54,20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40,000,000.00		380,00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4,837,324.50			4,837,324.50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597,044.22			3,597,044.22		
合计	2,923,253,693.59	409,000,000.00	54,200,000.00	3,278,053,693.5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14,644.45			-2,333,233.71		2,341,548.00				17,822,958.74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华电分布式	153,051,124.97			-1,128,616.36						151,922,508.61



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天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94,589.84		-4,138,810.24					10,155,779.60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小计	185,160,359.26	33,000,000.00	-7,600,660.31		2,341,548.00		-33,000,000.00	179,901,246.95	
合计	185,160,359.26	33,000,000.00	-7,600,660.31		2,341,548.00		-33,000,000.00	179,901,246.9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56,862,262.18	4,661,628,778.94	4,614,120,758.17	4,413,142,474.15
其他业务	237,786,261.57	150,481,511.76	167,188,415.80	105,769,769.19
合计	5,094,648,523.75	4,812,110,290.70	4,781,309,173.97	4,518,912,243.34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013,230.26	138,741,679.6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00,660.31	-60,979.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105,982.9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8,542.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58,911,111.95	146,786,683.0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086,685.84	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确认“国电南自（江宁）高新科技园”剩余地块土地收储收益 44,117,868.55 元及 2017 年 6 月公司不再将原控股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公司本期确认转让利得 24,363,827.92 元所致。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220,24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092.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5,165,782.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046,188.26	
合计	84,386,872.0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凤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